

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Jinhan Technology Co., Ltd.



主办券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五年五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释 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金瀚科技	指	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瀚有限	指	江苏金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金都电子	指	江苏金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金瀚合伙	指	东台金瀚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最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监管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96 号）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盐城工商局	指	盐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东台工商局	指	盐城市东台工商行政管理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3 年、2014 年
报告期期末	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PET/PET 膜	指	英文为 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 中文为：聚对苯二甲酸类塑料，又名耐高温聚酯薄膜。它具有优异的物理性能、化学性能及尺寸稳定性、透明性、可回收性，可广泛的应用于磁记录、感光材料、电子、电气绝缘、工业用膜、包装装饰、屏幕保护、光学级镜面表面保护等领域。
EMI	指	英文为 Electromagnetic Interference，中文为：电磁干扰。它是指电磁波与电子元件作用后而产生的干扰现象。
PCB/PCB 板	指	英文为：Printed Circuit Board，中文为：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线路板。它是重要的电子部件，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由于它是采用电子印刷术制作的，故被称为“印刷”电路板。
油墨	指	用于印刷的重要材料，它通过印刷将图案、文字表现在承印物上。
热熔型阻燃聚酯	指	不饱和聚酯胶粘剂，主要由不饱和聚酯树脂、固化剂、阻燃剂等组成。俗称胶水，通过加热可以固化。
伸长率	指	指材料受外力（拉力）作用断裂时，试棒伸长的长度与原来长度的百分比。伸长率越大，且弹性恢复率越大，表明材料的变形适应性越好。
抗拉强度	指	指试样拉断前承受的最大标称拉应力。1kgf/mm ² 表示每平方毫米面积上可承受 1 千克的拉力。
ROHS 标准	指	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它的全称是《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使之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目的在于消除电机电子产品中的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联苯醚共 6 项物质，并重点规定了铅的含量不能超过 0.1%
无卤素 (HF)	指	Halogen Free (无卤素)，卤素包括氟、氯、溴、碘和砷五种元素，合称卤素。卤素化合物经常作为一种阻燃剂应用于电子零组件与材料、产品外壳、塑胶等。此阻燃剂无法回收使用，而且在燃烧与加热过程中会释放有害物质，威胁到人类身体的健康、环境和下一代子孙。故在对卤素含量的限制上，各国都在采用相应的方法进行努力，这就是无卤化。
麦拉	指	分为金属和非金属两种：金属麦拉主要作用是导电，如接地导电；非金属麦拉多是绝缘、保护作用，常见材料有 PC、PET。
导电布	指	以纤维布（一般常用聚酯纤维布）为基材，经过前置处理后施以电镀金属镀层使其具有金属特性而成为导电纤维布。
醋酸布	指	是最优质的针叶树浆提炼出来的一种纯天然木浆纤维。

ISO/TS16949 认证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于 2002 年 3 月公布了一项行业性的质量体系要求，它的全名是“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实施 ISO9001：2000 的特殊要求”，英文为 ISO/TS16949。此规范只适用于汽车整车厂和其直接的零配件制造商。通过认证的企业才能成为汽车行业的合格供应商。
UL 认证	指	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 UL 安全试验所是美国最有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机构。它是一个独立的、营利的、为公共安全做试验的专业机构。美国市场的大多行政区都承认 UL 认证。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会出现四舍五入导致的尾差现象。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制度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如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

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上述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公司已加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知识的培训，以使其尽快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制度。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张志敏直接持有公司 12,000,000 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60%。张志敏通过金瀚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0,000 股份，间接持股比例为 0.05%。陈淑持有公司 6,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0%。张志敏和陈淑杰系夫妻，二人合计持股比例 90.05%。因此，张志敏和陈淑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若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利用控股地位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带来风险。

三、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电镀服务，柔性扁平电缆及其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体现在研发能力和生产工艺上，业务发展与公司拥有的专业技术人才数量、素质密切相关。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柔性扁平电缆及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验，技术储备和客户资源较丰富，但相关技术储备、客户资源由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掌握，若这些人员离职，很可能造成公司的技术泄密、客户资源流失，进而影

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发展。

四、产品质量风险

柔性扁平线缆属于电子类产品，产品质量是企业生存的基石，特别是电子元件领域，如果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对下游电子产品产生重大影响。目前来看，柔性扁平电缆的热熔胶膜常见的问题有热收缩、变形、分离金属线等，而电镀金属线易出现阻抗大、镀层脱落、数据传输速度慢等常见的问题，如果企业不能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容易使公司声誉受到影响，造成客户资源的流失。

五、原材料供应不及时风险

柔性扁平电缆主要是由热熔胶膜、导体组成，其中热熔胶膜是由树脂和 PET 膜等组合而成。目前市场上高质量的树脂和 PET 膜等重要原材料只能从日本、德国、美国等国家采购。国外制造商的产品种类较多，该种树脂和 PET 膜是其产品中的部分小品种，对国外制造商而言，生产大批量、单一品种产品的利润更高，供应商可能不将公司的产品需求作为重点，造成公司原材料供应不及时，进而影响公司对下游客户的交货计划，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主要为镀用活化剂、树脂、溶剂、阻燃剂、胶膜等，其中镀用活化剂均价 2014 年相对于 2013 年下降 5.93%，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均在 65%以上，占比较高，因此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产品成本有重大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目前，公司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为激烈，公司存在因原材料价格波动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七、关于股东资金拆借的重大事项提示

截止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张志敏的余额为 3,439,725.17 元，2014 年已全额清偿。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陈淑杰、高中华发生较多的资金拆借行为，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各项制度和各项费用以及客户和供应商的往来大部分通过张志敏、陈淑杰和高中华支付和收取。公司在完成股

份制改制后建立了完善的治理机制，尽量避免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

八、关于税收优惠政策变更的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实际取得编号为 GR20143200289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颁发日期为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自 2014 年起享受所得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有效期为三年。截止审计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报告期内按照 25% 税率计算缴纳所得税，于 2014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时按照 15% 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目 录

声 明	1
释 义	2
重大事项提示	5
一、公司治理风险	5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5
三、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5
四、产品质量风险	6
五、原材料供应不及时风险	6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6
七、关于股东资金拆借的重大事项提示	6
八、关于税收优惠政策变更的重大事项提示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3
一、概览	13
二、股票挂牌情况	14
（一）股票基本情况	14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4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15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15
（二）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15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7
（一）金瀚有限设立	17
（二）第一次增资	18
（三）第一次股权转让	18
（四）金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19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0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0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21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1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2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当事人	2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26
（一）主要业务	26

(二) 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26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32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32
(二)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32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4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34
(二) 主要无形资产、商标、专利的情况	36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荣誉等情况	38
(四) 公司环保情况	40
(五) 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41
(六) 主要固定资产的情况.....	41
(七) 员工情况	41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43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43
(一) 业务收入情况	43
(二) 主要客户情况	44
(三) 主要供应商情况	44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46
五、商业模式	48
(一) 采购模式	48
(二) 生产模式	48
(三) 销售模式	49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9
(一) 所处行业概况	49
(二) 市场规模	51
(三) 基本风险特征	55
(四) 主要竞争情况	5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9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9
(一) 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9
(二) 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9
(三) 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0
(四)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60
二、公司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60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61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2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63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63
(一) 业务独立情况	63
(二) 资产独立情况	63

(三) 人员独立情况	64
(四) 财务独立情况	64
(五) 机构独立情况	64
五、 同业竞争情况	64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64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和承诺.....	65
六、 公司资金占用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65
(一)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66
(二) 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外担保情况.....	66
(三) 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66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66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66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6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	67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67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67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67
(七)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68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68
(一) 董事变动情况	68
(二) 监事变动情况	68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68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70
一、 报告期的审计意见、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70
(一) 审计意见	70
(二) 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70
(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76
二、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91
(一)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91
(二)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93
三、 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4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94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98
(三)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00
(四)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优惠政策.....	102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102
(一) 货币资金	102
(二) 应收票据	103
(三) 应收账款	103

(四) 预付款项	105
(五) 其他应收款	107
(六) 存货	109
(七) 固定资产	110
(八) 无形资产	112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
(十) 资产减值准备	113
五、报告期内的主要债务情况	113
(一) 短期借款	113
(二) 应付票据	114
(三) 应付账款	114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15
(五) 应交税费	116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16
(一) 股东权益明细	116
(二) 股东权益情况说明	116
七、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117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17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19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5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125
(二) 或有事项	125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25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25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26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26
(二) 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26
(三) 公司股利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26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26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26
(一) 公司治理风险	126
(二)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127
(三)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127
(四) 产品质量风险	127
(五) 原材料供应不及时风险	127
(六)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12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29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29
二、主办券商声明	130

三、公司律师声明	131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32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133
第六节 附件	134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概览

公司名称：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志敏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2年2月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2月12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住所：东台市溱东镇不锈钢产业园区

邮编：224200

董事会秘书：李长江

电话：0515-69988333

传真：0515-69988600

电子邮箱：fa@jsjh-china.com

网址：<http://www.jinhanet.com/>

所属行业：根据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26日实施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业务属于大类“C制造业”中的子类“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同时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11月1日实施的《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C制造业-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的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经营范围：电子新材料研发，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用材料（热溶胶膜）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电镀服务，柔性扁平电缆及其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58998082-1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金瀚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20,000,000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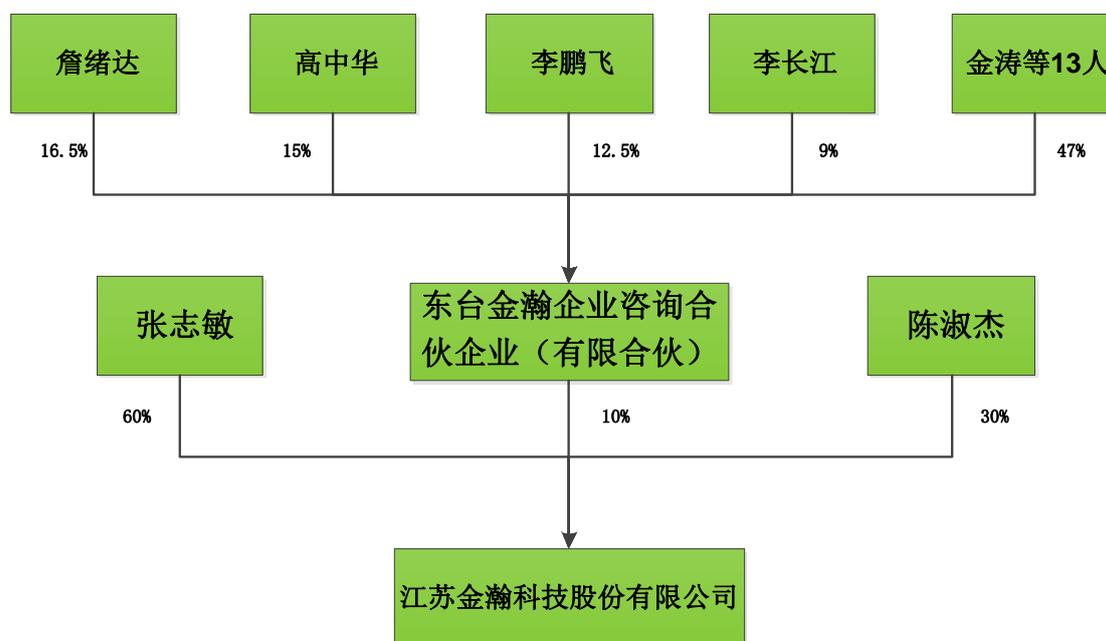
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5年2月12日，公司由金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根据上述规定，股份公司成立满一年之前，公司尚无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志敏直接持有公司 12,000,000 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60%；间接持有公司 10,000 股股份，间接持股比例为 0.05%。陈淑杰持有公司 6,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0%。张志敏和陈淑杰系夫妻关系，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90.05% 的股份。张志敏和陈淑杰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张志敏，中国，无境外居留权，男，1984年出生，本科。2003年9月至2007年10月任上海东首电子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8年9月至2012年2月任江苏金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2月至2015年2月任江苏金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展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陈淑杰，中国，无境外居留权，女，1983年出生，本科。2002年11月至2004年3月任江苏沛县日报职员；2004年4月至2005年7月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职员；2005年8月至今历任江苏沛县新闻中心实习记者、助理记者；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直接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 例(%)	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 比例(%)
1	张志敏	净资产折股	12,000,000	60	10,000	0.05
2	陈淑杰	净资产折股	6,000,000	30	-	-
3	金瀚合伙	净资产折股	2,000,000	10	-	-
	合计	-	20,000,000	100	10,000	0.05

(1) 张志敏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二）/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陈淑杰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二）/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 金瀚合伙

名称	东台金瀚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320900000071716
主要经营场所	东台市溱东镇不锈钢产业园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志敏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20日
营业期限	2014年11月20日至长期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金瀚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詹绪达	330,000.00	16.50
2	高中华	300,000.00	15.00
3	李鹏飞	250,000.00	12.50
4	李长江	180,000.00	9.00
5	房澄	150,000.00	7.50
6	金涛	150,000.00	7.50
7	左小康	150,000.00	7.50
8	卢晓杰	100,000.00	5.00
9	陈栋	100,000.00	5.00
10	黄海涛	60,000.00	3.00
11	陈素丽	60,000.00	3.00
12	王志超	50,000.00	2.50
13	李国兵	30,000.00	1.50
14	徐苏蒙	30,000.00	1.50
15	张志超	30,000.00	1.50
16	王景江	20,000.00	1.00
17	张志敏	10,000.00	0.5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3、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张志敏和陈淑杰系夫妻关系，张志敏是金瀚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4、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和其他争议情形。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金瀚有限设立

2011年11月21日，江苏省工商局出具名称预先登记[2011]第11180030号

的《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设立江苏金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2月8日，盐城天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盐天方验字[2012]第415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2月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张西太缴纳的注册资本600万元，系货币出资。

2012年2月8日，东台工商局签发注册号为32098100023096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金瀚有限正式成立。

成立时，金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西太	货币	600	100
	合计	-	600	100

（二）第一次增资

2012年10月16日，金瀚有限股东做出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600万元增加到2000万元，新增加的1400万元由陈淑杰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12年10月18日。

2012年10月18日，江苏中信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中信仁华会验[2012]第29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10月18日，公司已收到陈淑杰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400万元，系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金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西太	货币	600	30
2	陈淑杰	货币	1400	70
	合计	-	2000	100

（三）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11月30日，金瀚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通过决议：同意张西太将所持金瀚有限30%股权以600万元价格转让给张志敏；同意陈淑杰将所持金瀚有限30%股权以600万元价格转让给张志敏；同意陈淑杰将所持金瀚有限10%股权以200万元价格转让给金瀚合伙，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4年11月30日，张西太、陈淑杰分别与张志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分别将所持金瀚有限30%股权以600万元价格转让给张志敏。

2014年11月30日，陈淑杰与金瀚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陈淑杰将所持金瀚有限10%股权以200万元价格转让给金瀚合伙。

本次股权转让后，金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志敏	货币	1200	60
2	陈淑杰	货币	600	30
3	金瀚合伙	货币	200	10
合计		-	2000	100

（四）金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0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众会字（2015）第0697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金瀚有限净资产为20,803,207.03元。

2015年1月15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0019号《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金瀚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29,956,102.70元。

2015年1月15日，金瀚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0,803,207.03元折合股本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各发起人股东认股比例与原持股比例相同。

2015年1月20日，金瀚有限3名股东作为公司的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

2015年2月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2015年1月28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众会字（2015）第160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人民币20,803,207.03元，其中，20,000,000元作为股本，803,207.03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5年2月12日，盐城工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320981000230966的《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志敏	净资产折股	1200	60
2	陈淑杰	净资产折股	600	30
3	金瀚合伙	净资产折股	200	10
合计		-	2000	10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张志敏、陈淑杰、李长江、詹绪达、高中华。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张志敏简历详见本节“三/（二）/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陈淑杰简历详见本节“三/（二）/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李长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0 年出生，硕士。1996 年月 7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中国建筑工程第四工程局安装公司会计；2000 年 12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江苏石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江苏华尔石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江苏华丽网络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詹绪达，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9 年出生，大专。1999 年 1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东莞泰科电子有限公司客服助理工程师；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11 月任禾昌兴业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品质课长；2007 年 1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高中华，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1 年出生，大专。2003 年 9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上海张江置业宾馆经理助理；2006 年 8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姜堰市华开电热电器厂业务经理；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江苏金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2 月历任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管理部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上述董事任期三年，任职期间为2015年2月1日至2018年1月31日。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分别为陈栋、李言言、曾宪洪。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陈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9年出生，大专。2011年6月至2012年2月任江苏金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12年2月至2015年1月历任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生产主管、品保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言言，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89年出生，初中。2009年8月至2011年10月任圣度（中国）电子有限公司员工；2011年11月至2012年3月任青岛昌隆文具有限公司员工；2012年4月至2015年1月任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员工；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曾宪洪，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9年出生，初中。2007年3月至2008年4月任苏州瀚哲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化验员；2008年4月至2009年10月任苏州和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化验室代班；2009年10月至2012年2月任江苏金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化验室主管；2012年2月至2015年1月任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生产一部主管；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上述监事任期三年，任职期间为2015年2月1日至2018年1月31日。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总经理

张志敏简历详见本节“三/（二）/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副总经理

詹绪达简历详见本节“六/（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高中华简历详见本节“六/（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3、财务负责人

李长江简历详见本节“六/（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4、董事会秘书

李长江简历详见本节“六/（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元）	49,914,991.27	42,498,257.02
股东权益（元）	20,803,207.03	19,845,370.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元）	20,803,207.03	19,845,370.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0.99
资产负债率	58.32%	53.30%
流动比率（倍）	0.60	0.71
速动比率（倍）	0.51	0.67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38,298,352.78	33,307,934.31
净利润（元）	957,836.74	639,639.6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71,708.71	659,830.63
毛利率	32.85%	22.19%
净资产收益率	4.71%	3.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80%	3.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3	4.06
存货周转率（次）	15.03	24.9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03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	0.04	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94,852.66	-7,565,437.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3	-0.38

注：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公司若存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

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当事人

1	主办券商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电话	021-68826801
		传真	021-68826800
		项目负责人	张建勋
		项目小组成员	李世杰、杜坚、张建勋、王磊
2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刘红娜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21 层
		联系电话	021-68867180
		传真	021-68867181
		经办律师	高森传、赵伟
3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孙勇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6 楼
		联系电话	021-63525500
		传真	021-63525566

		经办会计师	林德伟、戎凯宇
4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丽华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东体育会路 860 号 2 号楼 202 室
		联系电话	021-31273006
		传真	021-31273006
		经办评估师	陆华、朱颖颖
5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王彦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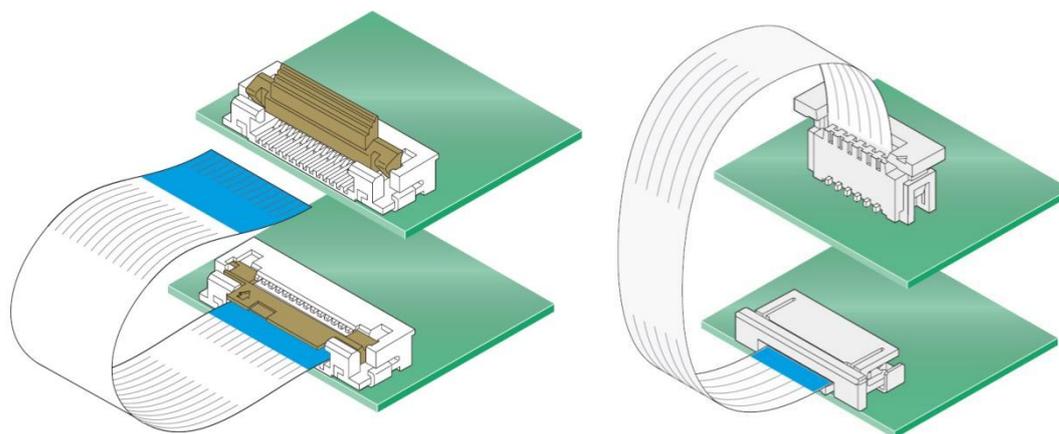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表面处理服务，柔性扁平电缆及其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柔性扁平电缆（Flexible Flat Cable）又称 FFC 数据线、FFC 电缆、软排线或扁平数据电源线等，是一种用 PET 绝缘材料和极薄的扁平铜线基材导线（镀镍、镀金），通过压合而成的新型数据线缆，具有柔软、随意弯曲折叠、厚度薄、体积小、连接简单、拆卸方便、易解决电磁干扰(EMI)等优点。柔性扁平电缆可以任意选择导线数目及间距，使联线更方便，大大减少电子产品的体积，减少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最适合于移动部件与主板之间、印刷电路板（PCB 板）之间、小型化电器设备中作数据传输线缆之用，可广泛应用于各种打印机打印头与主板之间的连接，绘图仪、扫描仪、复印机、音响、手机、汽车、液晶电器、传真机、各种影碟机等产品的信号传输及板板连接，在现代电器设备中，几乎无处不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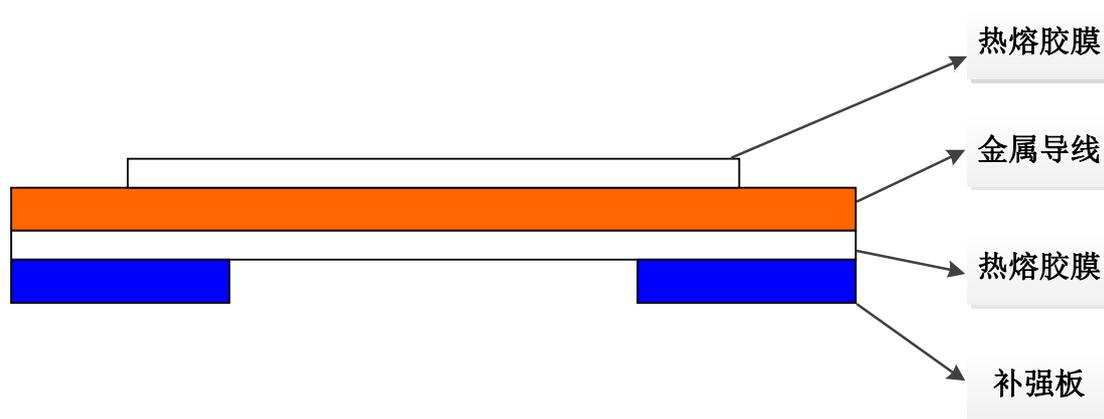


柔性扁平电缆样品示意图



柔性扁平电缆应用示意图

柔性扁平电缆的构成主要包括：金属导线、热熔胶膜、补强板等，热熔胶膜包覆金属导线，在电缆两端，根据连接的需要，选择性的裸露金属导线，同时在电缆两端根据需要在热熔胶膜外包覆补强板，以增加电缆厚度，便于安装连接器。



柔性扁平电缆（FFC）侧面构造示意图

公司从成立伊始，致力于改善 FFC 电缆的电信号处理能力，在柔性扁平电缆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生产、服务经验，目前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均围绕柔性扁平电缆开展，包括：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表面处理服务，柔性扁平电缆的核心材料热熔胶膜，柔性扁平电缆。目前公司的产品最终主要应用于打印机、复印机、电视等领域。

1、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表面处理服务

电器电子设备对电信号处理极其敏感，对电缆的性能要求较高。柔性扁平电缆的金属导线基材为导电性优良、价格便宜的铜线，为了进一步提高信号处理能力、防腐蚀能力和稳定性，在电缆的铜线裸露部分需要镀一层镍，再镀一层金（如果电缆的基材是镀镍的铜线，只需镀金即可），来满足设备对电缆的导电性、防

腐蚀性、稳定性和信号传输速度快的要求。

公司承接其他柔性扁平电缆制造商的来料加工表面处理服务，即为 FFC 电缆裸露铜线、镍线的连接部位电镀，包括镀镍、镀金。其他柔性扁平电缆生产商将未表面处理的电缆交给公司，由公司提供电镀服务，表面处理完成后交付该生产商。

柔性扁平电缆的表面处理业务由于批量小、型号多、交期短的特性，要求厂家能够及时适应小批量、多品种、交期短的市场需求。常见的表面处理厂家的电镀生产线一般是采购获得，价格较高，能够电镀的产品型号固定，不易调整，适应性差。公司的生产线为自主研发、装配、调试、改进，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及时调整生产线，满足交期的要求，适应小批量、多品种、交期短的行业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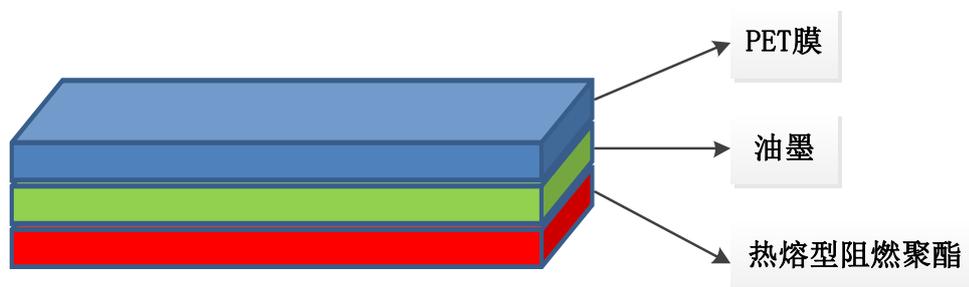
公司的柔性扁平电缆来料加工表面处理业务的主要生产指标情况为：

序号	项目	可提供的选择范围或测试的指标
1	电缆长度	依客户要求/常规 50 毫米-1000 毫米
2	电镀的运转速度	6 米/分钟-10 米/分钟
3	镀镍厚度	依客户要求/常规：20 微米-60 微米
4	镀金厚度	依客户要求/常规：2 微米-4 微米
5	外观测试	目视无色差，无异物
6	密着性测试	折弯测试和胶带测试，不剥离、不脆断
7	盐雾试验	72 小时盐雾试验，无氧化、无变色

公司成立时主要从事来料加工表面处理业务，在报告期内的业务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

2、热熔胶膜

热熔胶膜是柔性扁平电缆的核心原材料，热熔胶膜是由油墨、热熔型阻燃聚酯（俗称胶水）涂布在 PET 膜上制成。



热熔胶膜的构造示意图

在柔性扁平电缆中，热熔胶膜是包覆金属导线的保护膜，起到载体的作用，

需要具备绝缘、阻燃、耐高温、耐低温、耐高压、粘合力好、稳定性强等特性，这些特性对生产热熔胶膜的工艺要求较高。

公司凭借在柔性扁平电缆来料加工表面处理服务经验，逐步攻克了热熔胶膜的生产技术，生产的热熔胶膜不仅与金属导体粘着力较好，而且具有良好的阻燃性、耐高温高压和抗老化性。公司除了能够生产市场上常见的直流电 30V-90V 电压条件下正常工作的热熔胶膜外，还研发了耐高压产品，耐高压等级达到直流电 150V 和 300V，目前公司正在推广耐高压等级的热熔胶膜，处于市场验证过程中。国内市场上常见的是 30V-90V 使用电压的热熔胶膜，绝大部分耐高压产品依赖进口，公司生产的耐高压热熔胶膜具备替代进口耐高压热熔胶膜的潜力，是公司未来重点发展的产品。



热熔胶膜成品示意图

公司生产的热熔胶膜的主要性能指标如下：

序号	项目	可提供的选择范围或测试的指标
1	伸长率	≥60%
2	抗拉强度	≥7kgf/mm ²
3	剥离强度	绝缘层贴绝缘层≥1kg。绝缘层贴导体≥40g；
4	收缩性	-1.0%-2.0%
5	耐燃性	符合 ULSub. 758VW-1 要求
6	耐电压	交流电 500V、1min 不击穿。适用电压为直流电压：30V、60V、90V、150V、300V
7	耐高温	适用温度为：80℃，105℃
8	耐低温	适用温度为：-40℃
9	环境要求标准	符合 ROHS 标准、无卤素（HF）

为了增加热熔胶膜两端的厚度，便于安装连接器，在柔性扁平电缆两端根据需要，压合了补强板，作为辅助材料。公司的补强板分为非金属类和金属类两种，补强板构造和热熔胶膜的构造相同，但原材料选取及配比不同。公司可根据市场需求，生产相应厚度等要求的非金属类补强板——热熔麦拉（使用 PET 膜基材）。

金属类的补强板为热熔铝箔麦拉补强板、热熔铜箔麦拉补强板（使用金属基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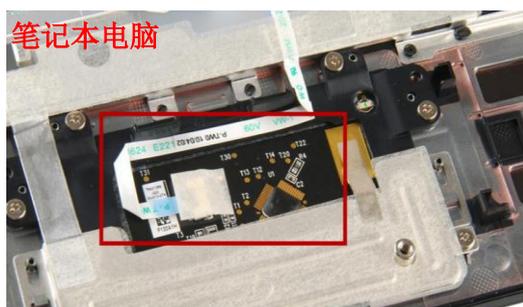
补强板示意图

3、柔性扁平电缆

凭借在柔性扁平电缆的表面处理和热熔胶膜领域积累的较多生产和服务经验，公司延伸了产业链，生产柔性扁平电缆成品。柔性扁平电缆的构成主要包括：金属导线、热熔胶膜、补强板等，热熔胶膜包覆金属导线后进行压合，根据需要，在电缆两端裸露金属导线，进行电镀，再压合补强板。公司的电镀业务和热熔胶膜生产均能够自主运营，生产成本低、产量可控、交期短，生产的热熔胶膜具备了电镀业务和热熔胶膜生产的优势，热熔胶膜与金属导线粘合力好，电缆耐高温高压，质量稳定。

公司目前生产市场上通用的铜线基材柔性扁平电缆，根据表面电镀的金属不同，分为金（铜线整体镀镍后电缆两端镀金、铜线两端镀镍再镀金）和锡（铜线整体镀锡，无需镀镍镀金）两种。镀金的电缆可由公司使用铜线或镀锡铜线自主电镀、与热熔胶膜压合，产品主要供给高端电子设备，如液晶电视、电脑等。镀锡的电缆基材为镀锡铜线，无需镀镍镀金，公司使用镀锡铜线与热熔胶膜压合制造电缆，产品主要供给中低端的电子设备，如打印机等。此外，公司根据客户的需要，在柔性扁平电缆两面粘贴抗电磁干扰（EMI）的保护层，主要有铝箔、银网、导电布、醋酸布等。

公司的柔性扁平电缆可应用于笔记本电脑、液晶电视、打印机、数码相机、扫描仪等。



公司生产的柔性扁平电缆的主要指标为：

序号	项目	可提供的选择范围或测试的指标
1	断/短路测试	直流电（DC）500V 测试条件下，无断/短路现象
2	相邻导体间绝缘电阻	直流电（DC）500V 在 20℃测试一分钟条件下，电阻 $\geq 100\Omega$
3	相邻导体间绝缘耐电压	交流电（AC）500V 测试一分钟条件下，无击穿现象
4	高温测试	85℃，96 小时条件下，表面无裂痕，缩胶 $\leq 0.5\text{mm}$ 。AC500V，1min， $\geq 100\Omega$
5	温度循环测试	-40℃（4 小时）至 25℃（4 小时）至 85℃（1 小时），共五个循环条件下，表面无裂痕，缩胶 $\leq 0.5\text{mm}$ 。AC500V，1min， $\geq 100\Omega$
6	耐湿性测试	40℃，95%湿度，96 小时条件下，表面无裂痕，缩胶 $\leq 0.5\text{mm}$ 。AC500V，1min， $\geq 100\Omega$
7	阻燃性测试	符合 UL1080VW-1 垂直难燃性试验
8	插拔测试	垂直插拔 30 次，无导体剥离
9	180° 折弯	往复 20 次，导体无断路，绝缘无可见裂纹
10	柔性测试	折弯半径 10mm，测试频率 160 回/分钟，30mm 行程， ≥ 10 万回条件下，导体无断路，绝缘无可见裂纹
11	盐雾试验	在 35℃，7%浓度盐分，60 小时（金），24 小时（锡）条件下，导体无明显腐蚀，绝缘阻抗及线间绝缘耐电压正常
12	PET 绝缘层磨损测试	测试块呈 R 角，荷重 600g，60 回/分钟， ≥ 1 万回条件下，绝缘层无破裂变形，无断路短路。

公司的柔性扁平电缆业务在 2014 年逐步展开，在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比重不高，业务较新，目前在市场拓展阶段。公司已在 2015 年 3 月份正式获得 ISO/TS16949 汽车行业的资质认证，公司的柔性扁平电缆可供给汽车制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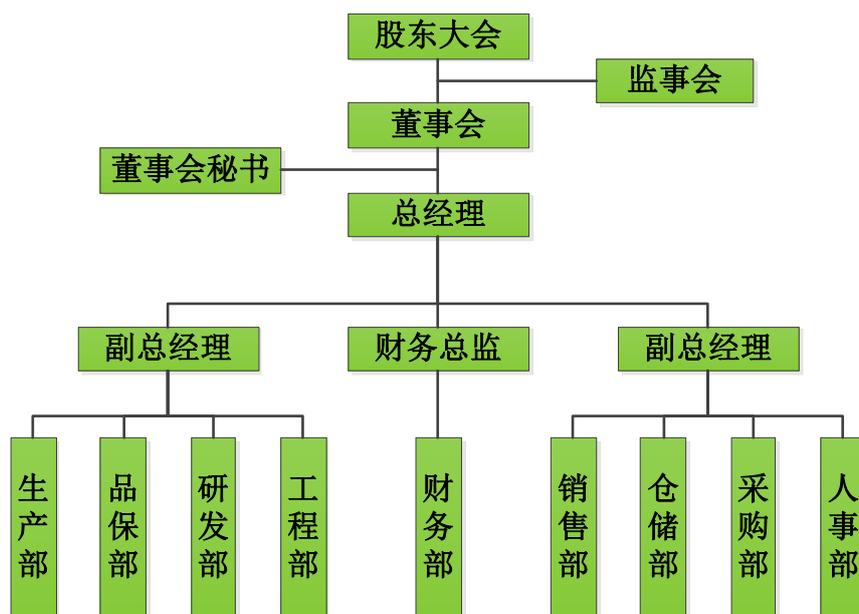
商，应用于汽车领域，预计该业务成为公司较大的盈利增长点。

公司的客户群大多为 FFC 电缆制造商或电子产品制造商，主要有住友电工（上海）电子线制品有限公司（为日本住友电气工业株式会社子公司）、东特（浙江）有限公司（为东京特殊电线株式会社子公司）、常熟泓淋电子有限公司（为香港上市公司泓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亳州联滔电子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等。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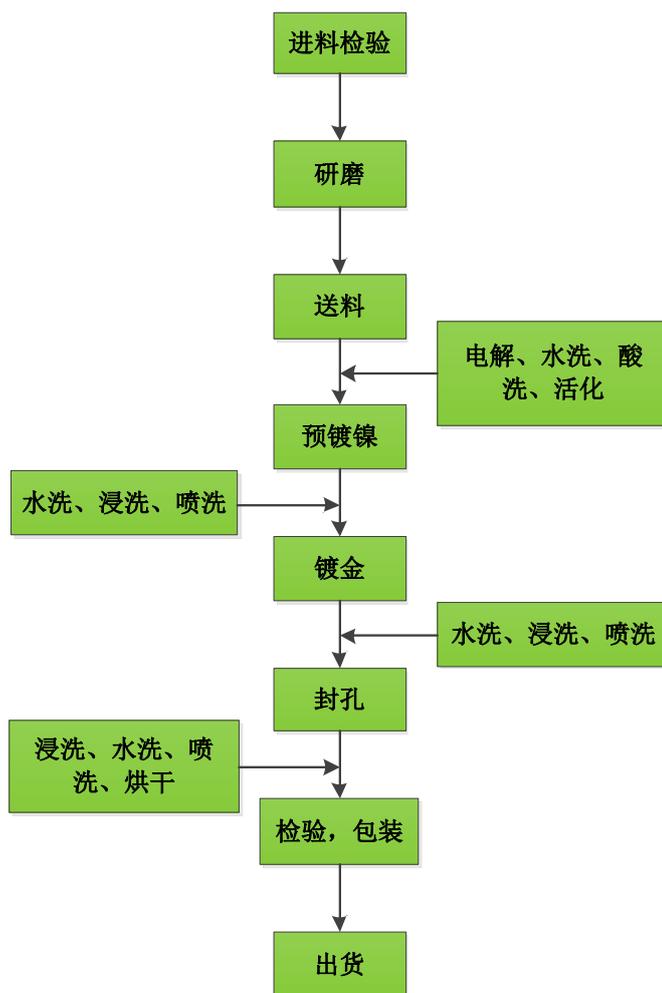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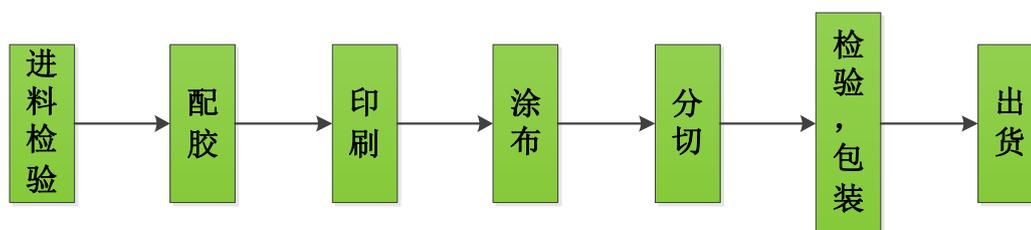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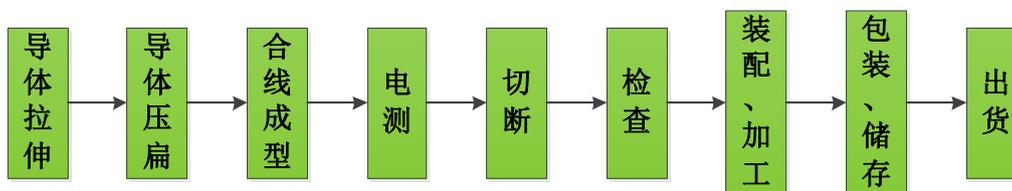
1、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电镀业务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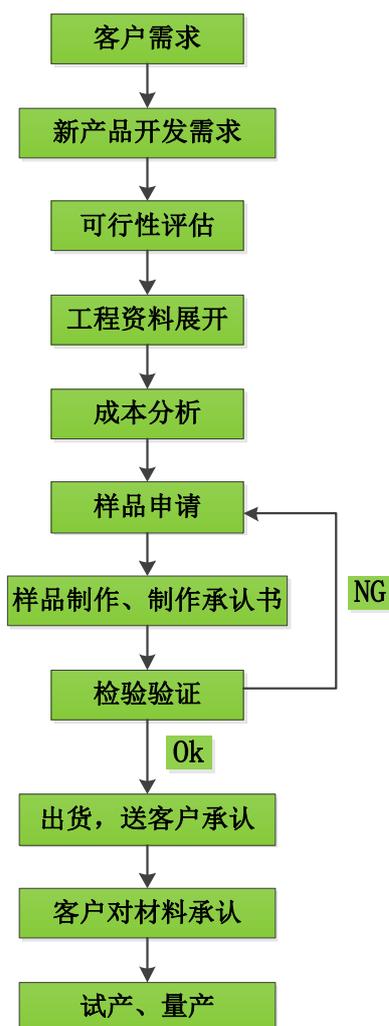
2、热熔胶膜的工艺流程



3、柔性扁平电缆的工艺流程



4、公司的研发流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软排线用聚酯树脂

柔性扁平电缆的结构小巧，导线排列繁密，传输信息量大，且使用范围较为广泛，但电缆常处于温差大、频繁折弯、化学污染、光污染等较为恶劣和复杂的使用环境中，极易造成粘着力迅速下降，金属导体与绝缘薄膜层分离，胶粘层、绝缘层的开裂和变形，导致金属导体间绝缘阻抗下降，金属导体窜动或离位，严重影响电缆的性能，甚至造成数据传输的中断。柔性扁平电缆的构造中，热熔胶膜的粘接剂即热熔型阻燃聚酯，俗称胶水，对金属导体和绝缘 PET 膜的连接起到关键作用。市场上常见的粘接剂是使用不饱和聚酯树脂，虽然其工艺性能优良，能在常温下固化，但其固化时收缩率大、涂层不均匀，粘着力不一致，胶层易于

开裂变形。不饱和聚酯树脂的透明性较好，易发生光腐蚀，进而老化，此外，其阻燃性、耐化学腐蚀性均不佳。为了解决以上问题，公司开发了一种软排线用的聚酯树脂组合物，将不饱和聚酯树脂与阻燃剂、无机填充剂、抗老化剂、增稠剂、降粘剂、常温固化剂等合理配比，制成了针对性极强的粘接剂，其粘着力、抗高温、耐化学腐蚀及柔性折弯能力较为优异。

2、具有线间屏蔽结构的屏蔽数据软排线

随着技术的发展，柔性扁平电缆的应用越来越广泛，对电缆屏蔽性能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已不仅仅满足于采用对电缆外设屏蔽层来解决外界信号对电缆的干扰，更对电缆内部各数据芯线间抗干扰提出了要求，由于柔性扁平电缆集成度较高，且要求有较高的可曲绕性，因而要实现柔性扁平电缆内部各数据芯线间的抗干扰问题具有较大的难度。针对以上难题，公司开发了实用新型专利“具有线间屏蔽结构的屏蔽数据软排线”，在电缆的绝缘层外部设置屏蔽层，绝缘层内的金属导线之间设置屏蔽隔带，屏蔽隔带与屏蔽层相连，即在相邻的金属导线设置了一套屏蔽系统，实现电缆内部各数据导线间的抗干扰屏蔽功能。

3、柔性扁平数据线用导电轮电极

柔性扁平电缆不仅使用方便，效果良好，还能优化设备中的电路设计，已逐渐应用在各种结构更加复杂、信号传递距离更长、信号传递通道更多的大中型机电一体化设备上，这就要求进一步增加电缆的长度和宽度以满足大中型设备的需要，目前电缆的最大长度约为1米左右、最大宽度约为130毫米，只能应用在中小型设备上，而一些大型设备要求电缆的长度达3米、宽度达200毫米以上，可传输100多路信号，国内企业目前无法生产这类超长超宽的柔性扁平数据线，主要原因是质量达不到要求，具体表现为柔性扁平数据线的接头的电镀质量达不到要求，容易腐蚀、氧化和磨损，不耐拔插。目前柔性扁平电缆的电镀工艺中，电缆绕在圆柱状的导电轮，导电轮上安装电极，用于接触电缆裸露的金属，进行输电，而常见的电极宽度为15cm左右，无法生产超宽的电缆。

公司开发了实用新型专利“柔性扁平数据线用导电轮电极”，能配套柔性扁平数据线电镀生产线，生产处宽度在25-40cm的电缆，且接头电镀质量良好，不易腐蚀、氧化和磨损。

4、柔性扁平数据线用大直径导电轮

目前的导电轮包括圆柱形的轮体，该轮体的中心安装有轴，该轮体的外圆柱面上固定安装有带状电极，该带状电极围裹且紧贴在轮体的外圆柱面上，轮体的直径在 30cm 左右，则绕过带状电极且至少有一排接头始终与带状电极紧贴的柔性扁平数据线上，相邻两排接头之间的距离不超过 1 米，即柔性扁平数据线成品的长度不超过 1 米。公司开发了实用新型专利“柔性扁平数据线用大直径导电轮”，配套电镀生产线，生产出 3 米长的电缆，且保证电镀质量。

(二) 主要无形资产、商标、专利的情况

1、无形资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及其账面原值、净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1	土地使用权	2,943,144.00	2,830,032.83

公司土地使用权使用情况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八) 无形资产”。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权人	土地权证编号	坐落位置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地类(用途)
1	金瀚有限	东国用(2015)第 010004 号	溱东镇周黄村	出让	2064 年 7 月 29 日	工业用地
2	公司	东国用(2015)第 010030 号	溱东镇周黄村	出让	2062 年 5 月 15 日	工业用地

公司正在将土地使用权人由“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商标、专利的情况

公司暂无商标。为了业务的发展，公司正在着手申请商标，预计于 2015 年获得申请批准。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时间/有效起始日	使用期限	专利状态
1	屏蔽数据软排线	ZL201220300672.0	实用	2012.6.26	10 年	专利权

			新型			维持
2	扁平电源数据线	ZL201220300473.X	实用新型	2012.6.26	10年	专利权维持
3	可分割柔性扁平数据线	ZL201220492509.9	实用新型	2012.9.26	10年	专利权维持
4	具有不同特性阻抗的软排线	ZL201320334303.8	实用新型	2013.6.11	10年	专利权维持
5	叠层导体扁平数据线	ZL201320334302.3	实用新型	2013.6.11	10年	专利权维持
6	能减轻柔性扁平数据线拉拽的压线带	ZL201420094856.5	实用新型	2014.3.4	10年	专利权维持
7	柔性扁平数据线用导电轮电极	ZL201420094859.9	实用新型	2014.3.4	10年	专利权维持
8	柔性扁平数据线用大直径导电轮	ZL201420094881.3	实用新型	2014.3.4	10年	专利权维持
9	柔性扁平数据线用导电良好的导电轮	ZL201420094860.1	实用新型	2014.3.4	10年	专利权维持
10	不易分离的柔性扁平数据线用补强板	ZL201420094660.6	实用新型	2014.3.4	10年	专利权维持
11	不易分离的柔性扁平数据线用热熔胶绝缘膜	ZL201420094857.X	实用新型	2014.3.4	10年	专利权维持
12	粘接牢固的柔性扁平数据线用补强板	ZL201420094858.4	实用新型	2014.3.4	10年	专利权维持
13	具有线间屏蔽结构的扁平电源数据线	ZL201420262014.6	实用新型	2014.5.22	10年	专利权维持
14	扁平数据线用屏蔽隔带	ZL201420262021.6	实用新型	2014.5.22	10年	专利权维持
15	具有线间屏蔽结构的屏蔽数据软排线	ZL201420262013.1	实用新型	2014.5.22	10年	专利权维持
16	软排线用聚酯树脂组合物	ZL201310532362.0	发明专利	2013.11.3	20年	专利权维持

注：2013年6月2日，金瀚有限与江苏银行东台支行、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东台市生产力促进中心依据《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风险补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共同签订《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风险补偿专项资金贷款业务借款合同》，约定由江苏银行东台支行向金瀚有限提供15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至2014年6月1日，借款年利率为6.0%，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及东台市生产力促进中心为该笔借款本金承担风险补偿责任，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及东台市生产力促进中心可要求金瀚有限以有效资产、创新技术知识产权等提供抵（质）押措施。为履行该协议，金瀚有限依照主管科技部门要求上交“扁平电源数据线”、“屏蔽数据软排线”、“可分割柔性扁平数据线”、“高性能柔性扁平数据线（2014年2月失效）”四项

专利证书作为增信措施，但未被要求办理质押手续。该协议下债权债务已履行完毕。

2014年7月21日，金瀚有限再次申请获得专项资金贷款，并与江苏银行东台支行签署JK10261400027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由江苏银行东台支行向金瀚有限提供15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至2015年7月20日，借款年利率为6.0%。为履行该协议，金瀚有限已依照主管科技部门要求上交“扁平电源数据线”专利证书作为增信措施，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债权人及主管科技部门未要求公司办理质押手续。为认真履行《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风险补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及相关借款协议，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借款期间，未经债权人及主管科技部门同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处置已上交证书的专利权及权益，如债权人或主管科技部门要求办理质押手续，公司将予以积极配合。

公司正在将专利的所有人由“江苏金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知识产权均权属明确、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拥有自主研发能力，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或仲裁。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荣誉等情况

公司于2014年10月31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2002897，有效期：三年。

公司于2015年3月5日经江苏艾凯艾国际标准认证有限公司认证，公司已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ISO/TS16949:2009，认证范围：柔性扁平数据线的制造，IATF证书编号：0204760，证书编号：CNTS018298，注册日期：2015年3月3日，到期日期：2018年3月2日。

公司于2015年3月17日获得《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表编号：01332392。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获得由盐城出入境检验检疫局颁发的备案登记号为3217602208的《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获得由盐城海关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编码：3219960506，有效期：长期。

公司于2014年6月9日获得由东台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编号：320981-2014-000023，有效期限：2014年6月9日至2017年6月8日。

公司于2013年7月19日获得由东台市科学技术局颁发的《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编号：13320981KJQY000007，证书有效期：贰年。

公司于2013年7月获得由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颁发的《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编号：J-20130127，证书有效期：贰年。

公司于2013年5月31日获得由盐城市科学技术局颁发的《盐城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0981GR13039，有效期二年。

公司于2013年11月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产品名称：高性能柔性扁平数据线，产品编号：130981G0361N，有效期伍年。

公司于2013年11月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产品名称：可分割柔性扁平数据线，产品编号：130981G0360N，有效期伍年。

公司于2013年11月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产品名称：屏蔽数据软排线，产品编号：130981G0362N，有效期伍年。

公司于2013年5月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产品名称：扁平电源数据线，产品编号：130981G0035N，有效期伍年。

公司于2013年12月4日获得由盐城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证书，证书编号：AQB III JX（盐）201300352，有效期至2016年12月。

公司获得了获得了由上海中正威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发证日期为2015年4月21日，证书编号：CI/134665Q，认证“热熔胶膜的研发、加工和销售；FFC柔性扁平电缆线的研发、加工和销售；FFC柔性扁平电缆线的电镀”符合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有效期至2018年4月20日。

公司获得了由北京中水卓越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颁证日期：2012年8月16日，注册号：08912E20309R0M，认证公司从事的“热熔胶膜的研发、生产和FFC柔性扁平电缆线的电镀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符合

GB/T24001-2004idt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有效期自 2012 年 8 月 16 日始至 2015 年 8 月 15 日。

公司获得的由美国保险商试验所颁发的 UL 证书：

序号	报告编号	型号	标准	首日发证日期	状态
1	E467469	2896, 20624, 20696, 20706	UL758	2014. 6. 10	有效
2	E356400	JH-F- (25-60)	UL94, UL746A	2012. 10. 16	有效

（四）公司环保情况

1、环评批复及验收

2012 年 5 月 15 日，东台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东环函（2012）05 号《关于对江苏金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型电子元器件及电子产品用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同意金瀚电子在东台市溱东镇不锈钢产业集中区新建新型电子元器件及电子产品用材料制造项目。

2014 年 2 月 18 日，公司向东台市环境保护局提交《江苏金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的报告》，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4 年 5 月 9 日，东台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东环验(2014)11 号，同意江苏金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型电子元器件及电子产品用材料制造线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2014 年 2 月，江苏金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交了《新型电子元器件及电子产品用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

2014 年 4 月 3 日，东台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东环审(2014)49 号《关于对江苏金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型电子元器件及电子产品用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的审批意见，同意公司用地面积由 30.6 亩调整为 47.5 亩，并相应调整厂区平面布置。

2、排污许可证办理情况

东台市环境保护局 2014 年 6 月 9 日向公司核发编号为 320981-2014-000023 的《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有效期限至 2017 年 6 月 9 日。排污种类为废水、废气、噪声。

（五）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六）主要固定资产的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17,227,667.93	1,266,050.08	15,961,617.85	92.65%
2	机器设备	16,474,475.28	3,359,312.68	13,115,162.60	79.61%
3	电子及办公设备	722,640.78	181,730.76	540,910.02	74.85%
合计		34,424,783.99	4,807,093.52	29,617,690.47	86.04%

其中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权证编号	房屋坐落	登记时间	规划用途	所有权人
1	东台房权证溱东镇字第 S0102151 号	溱东镇周黄村	2015.4.15	集体宿舍	公司
2	东台房权证溱东镇字第 S0102150 号	溱东镇周黄村	2015.4.15	办公	公司
3	东台房权证溱东镇字第 S0102149 号	溱东镇周黄村	2015.4.15	工业	公司
4	东台房权证溱东镇字第 S0101258 号	溱东镇周黄村	2015.4.7	工业	公司

公司正在将房屋所有权人由“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七）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人数为 130 人，按照年龄结构、工龄结构、任职分布、学历学位结构和地域分布分类情况如下所示：

（1）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分布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82	63.07
30-39 岁	29	22.31

40-49 岁	14	10.77
50 岁以上	5	3.85
合计	130	100.00

(2) 员工工龄结构

工龄分布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1 年以下(不含 1 年)	79	60.77
1 年-3 年	51	39.23
合计	130	100.00

(3) 员工任职分布

人员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17	13.08
技术人员	32	24.61
销售人员	3	2.31
财务人员	2	1.54
行政后勤人员	4	3.08
普通员工	72	55.38
合计	130	100.00

(4) 员工学历学位结构

文化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1	0.77
本科	7	5.38
大专	23	17.70
大专以下	99	76.15
合计	130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大专以上学历人员占比为 23.85%, 系由于公司在 2014 年下半年扩大生产规模, 新招了较多学历稍低的员工所致。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 未来公司计划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 不断扩招高等学历的人员, 提高公司整体学历水平。

(5) 员工地域分布

地域范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江苏省	130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 4 人, 基本情况如下:

张志敏, 男, 1984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曾于 2003 年 9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上海东首电子有限公司生产经理; 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江苏金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200万股，占总股数比例为60%。

黄海涛，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于1998年9月至2000年4月任广西南明松香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ISO专员；2000年4月至2004年11月任东莞国邦粉体涂料有限公司课长；2004年11月至2012年5月任禾昌兴业电子（深圳）有限公司课长；2012年4月至2015年2月任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

金涛，男，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于2010年7月至2014年5月任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FFC工程师；2014年5月至2015年2月任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FFC工程师；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FFC工程师。

詹绪达，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于1999年11月至2003年12月任东莞泰科电子有限公司客服助理工程师；2004年1月至2006年11月任禾昌兴业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品质课长；2007年1月至2013年4月任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2月任江苏金瀚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业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按照类别分类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热熔胶膜	10,044,476.37	26.22%	9,649,876.59	28.97%
柔性扁平电缆	1,790,869.09	4.68%	--	--

来料加工收入	26,463,007.32	69.10%	23,658,057.72	71.03%
合计	38,298,352.78	100.00%	33,307,934.31	100.00%

公司产品按照销售地区分类的销售收入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区域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1	华东	37,901,489.10	98.96%	32,761,149.31	98.36%
2	东北	71,330.85	0.19%	66,046.54	0.20%
3	华南	186,076.07	0.49%	480,738.46	1.44%
4	西南	139,456.76	0.36%	--	--
合计		38,298,352.78	100.00%	33,307,934.31	100.00%

（二）主要客户情况

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2014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比例
1	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821.43	21.45%
2	苏州新亚电通有限公司	414.28	10.82%
3	亳州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347.13	9.06%
4	常熟映新电子有限公司	285.36	7.45%
5	浙江威电康电子有限公司	238.06	6.22%
合计		2,106.25	55.00%
2013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比例
1	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1,084.50	32.56%
2	住友电工（上海）电子线制品有限公司	368.22	11.06%
3	亳州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337.88	10.14%
4	常熟泓淋电子有限公司	272.13	8.17%
5	苏州东威连接器电子有限公司	233.82	7.02%
合计		2,296.56	68.9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能源情况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镀用活化剂、树脂、溶剂、阻燃剂、胶膜等。公司使用的原材料大多为化工原料，上游原材料供应方较多，价格透明，能够满足公司的需求。公司生产耗用水电等能源均由当地供水电部门供应。

报告期内公司的原材料、能源占成本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原材料	1,778.42	1,981.18
2	能源消耗	192.45	144.10
3	生产成本	2,698.74	2,605.76
4	原材料消耗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65.90%	76.03%
5	能源消耗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7.13%	5.53%

2、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年采购总额占当期全部采购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1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年采购额	比例
1	泰州市欣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90.64	74.04%
2	上海浩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5.74	10.04%
3	岳阳华江化工有限公司	105.04	4.89%
4	昆山阿尔比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2.75	2.92%
5	余姚市余姚镇海源塑化经营部	59.48	2.77%
合计		2,033.65	94.66%
201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年采购额	比例
1	泰州市欣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390.65	61.37%
2	上海浩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37.88	10.50%
3	岳阳华江化工有限公司	94.47	4.17%
4	昆山阿尔比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1.13	2.26%
5	余姚市余姚镇海源塑化经营部	64.90	2.86%
合计		1,839.04	81.16%

在报告期内，公司对泰州市欣港电子采购金额占比较高，均超过 60%以上。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中，来料加工电镀服务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占比约 70%左右，而电镀服务主要是镀金，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镀用活化剂，俗称金粉，价格较高，

故在报告期内采购金额较高。该原材料是国内外镀金的常见化工原材料，市场价格随国际金价变动而变动，价格透明，公司可根据需要变更原材料供应商，对泰州市欣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不存在依赖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部分供应商和客户年度交易总金额较高，但交易次数较多，单笔交易金额不大。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选取标准为：销售合同选取交易金额在15万元人民币以上，采购合同选取交易金额在60万元人民币以上，借款合同选取交易金额在200万元人民币以上，抵押担保合同选取交易金额在200万元人民币以上。报告期内公司履行完毕、待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大额业务合同如下：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补强板、热熔胶膜给客户	2013.4.22	18.11 万元	履行完毕
2	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补强板、热熔胶膜给客户	2013.7.29	18.29 万元	履行完毕
3	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补强板、热熔胶膜给客户	2013.8.12	31.19 万元	履行完毕
4	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补强板、热熔胶膜给客户	2013.10.9	31.14 万元	履行完毕
5	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补强板、热熔胶膜给客户	2013.11.5	21.69 万元	履行完毕
6	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补强板、热熔胶膜给客户	2013.11.28	16.36 万元	履行完毕
7	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补强板、热熔胶膜给客户	2013.12.11	15.34 万元	履行完毕
8	苏州新亚电通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热熔胶膜给客户	2014.7.11	19.68 万元	履行完毕
9	苏州新亚电通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热熔胶膜给客户	2014.10.31	16.98 万元	履行完毕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	------	--------	------	------	------

1	泰州市欣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向对方采购镀用活化剂	2013.9.23	80.29 万元	履行完毕
2	泰州市欣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向对方采购镀用活化剂	2013.12.24	97.58 万元	履行完毕
3	泰州市欣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向对方采购镀用活化剂	2013.12.30	77.90 万元	履行完毕
4	泰州市欣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向对方采购镀用活化剂	2014.1.17	100.02 万元	履行完毕
5	泰州市欣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向对方采购镀用活化剂	2014.2.25	107.29 万元	履行完毕
6	泰州市欣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向对方采购镀用活化剂	2014.3.12	163.97 万元	履行完毕
7	泰州市欣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向对方采购镀用活化剂	2014.12.3	60.41 万元	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性质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有效期限	履行情况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00 万元	2012.12.27	2013.1.5-2014.1.2	履行完毕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95 万元	2013.1.5	2013.1.6-2014.1.4	履行完毕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05 万元	2013.1.18	2013.2.1-2014.1.16	履行完毕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00 万元	2014.6.24	2014.6.24-2014.12.18	履行完毕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00 万元	2014.12.17	2014.12.19-2015.10.16	正在履行
6	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循环贷款	1200 万元	2013.6.6	36 个月	正在履行

抵押、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性质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有效期限	履行情况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抵押合同	317 万元	2012.12.18	2012.12.18-2013.12.9	履行完毕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抵押合同	359 万元	2012.12.25	2012.12.25-2014.6.4	履行完毕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抵押合同	600 万元	2013.1.16	2013.1.16-2016.1.15	正在履行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抵押合同	250 万元	2013.12.25	2013.10.30-2014.10.29	履行完毕

5	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	1200 万元	2013. 6. 6	2013. 6. 6-2016. 6. 5	正在履行
6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保证合同	440 万元	2014. 11. 25	2014. 11. 25-2015. 11. 24	已解除

五、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电镀服务，柔性扁平电缆及其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柔性扁平电缆属于电子元器件制造业，具备型号繁多、批量小的生产特性。电镀是柔性扁平电缆的关键生产环节，电缆的型号众多，企业必须根据型号及时调整电镀生产线，才能够满足生产。公司成立伊始，主要从事柔性扁平电缆来料加工电镀服务，积累了丰富的电镀经验，为延伸产业链，开始生产柔性扁平电缆及其材料。公司能够生产市场常见的柔性扁平电缆，同时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生产耐高温高压类产品，产品性能稳定，质量优异，在市场中接受度较高，品牌效应良好。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进行销售，下游客户主要是柔性扁平电缆制造商、电子设备制造商，如住友电工（上海）电子线制品有限公司、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等。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电子元器件制造领域，公司从事柔性扁平电缆业务多年，积累了丰富的业务经验，为保证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质量，公司选取行业内的规模较大、产品质量较好的供应商供货。公司的上游供应商大多属于化工企业，公司选定供应商后，根据市场需求进行采购，与合格供应商签订订单进行合作。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分为两大类：来料加工电镀和柔性扁平电缆的生产制造。电镀是柔性扁平电缆的重要生产环节，公司承接柔性扁平电缆的电镀业务。其他电缆制造商如日本住友，将未电镀的电缆交付公司，公司根据客户的电缆型号不同，及时调整生产线，满足电镀生产。公司凭借来料加工电镀业务积累的经验，延伸产业链，生产柔性扁平电缆及其原材料热熔胶膜。公司的电缆使用自主生产的核心原材料——热熔胶膜，再自主电镀，完成电缆的生产制造，生产具备较强的自主

性。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方式销售产品和服务。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柔性扁平电缆制造商、电子设备制造商等。由于行业内柔性扁平电缆制造商大多没有电镀业务，而行业内电镀企业不多，公司在行业内从业多年，积累了一定的品牌优势，客户会根据自身需求，直接与公司进行合作。在来料加工电镀服务的基础上，公司与下游电子设备制造商直接合作，按照客户对产品的要求生产，批量供应柔性扁平电缆及原材料热熔胶膜。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根据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实施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业务属于大类“C 制造业”中的子类“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同时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11 月 1 日实施的《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C 制造业-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的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2、行业监管体制和主管部门、行业协会

公司所处行业实行的监管体制为：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与行业协会自律规范相结合。

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是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等；制定我国电子元器件行业的产业政策和产业规划，对行业发展方向进行规范和调控。

行业协会为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主要业务是积极向政府反映行业、会员诉求，贯彻执行国家的政策法令，促进企事业间的横向联系，提高行业的经济、技术水平，加速电子元件行业的现代化建设。

3、产业政策

2006年8月4日，原国家信息产业部发布的《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规划（纲要）》提出，根据信息产业技术发展趋势、战略需求和发展思路，制定了未来5~15年发展的重点技术，其中包括新型元器件技术，重点围绕计算机、网络和通信、数字化家电、汽车电子、环保节能设备及改造传统产业等的需求，发展相关的片式电子元器件、机电元件、印制电路板、敏感元件和传感器、频率器件、新型绿色电池、光电线缆、新型微特电机、电声器件、半导体功率器件、电力电子器件和真空电子器件。重点技术包括多层、柔性、柔刚结合和绿色环保印制线路板技术、高档汽车线缆技术等。

2008年4月14日，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指出，符合工业标准的超小型高密度高传输速度的连接器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产品。

2009年4月15日，国务院发布的《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提出加快电子元器件产品升级，围绕国内整机配套调整元器件产品结构，提高片式元器件等产品的研发能力，初步形成完整配套、相互支撑的电子元器件产业体系，并通过落实扩大内需措施、加大国家投入、加强政策扶持、完善投融资环境、支持优势企业并购重组等措施，实现电子元器件等骨干产业平稳发展。

2011年3月27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将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频率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高密度印刷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等）制造列为国家鼓励类产业。

2011年10月20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指出，高密度多层印刷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是新型电子元器件领域优先发展的产品。

2011年12月24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联合发布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电子专用材料开发与制造、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业被列为鼓励类产业。

2012年1月29日，国家科学技术部发布的《高新技术产业化及其环境建设

“十二五”专项规划》提出要重点突破一批设计技术、制造工艺、基础零部件和电子元器件、大型铸锻件、仪器仪表等方面的关键技术，加快传统产业优化升级。

2012年2月2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十二五”期间，在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器件、关键元器件、重要电子材料及电子专用设备仪器等领域突破一批核心关键技术，以新一代网络通信系统设备及智能终端、高性能集成电路、新型显示、云计算、物联网、数字家庭、关键电子元器件和材料七大领域作为战略性新兴领域。同时，其子规划《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二五”规划》指出，要重点发展新型元器件材料，发展满足我国汽车及汽车电子制造业配套需求的高质量、高可靠性的电子元件，针对新一代电子整机发展需求，大力发展新型片式化、小型化、集成化、高端电子元件，加强高密度互连板、特种印制板、LED用印制板的产业化，研发印制电子技术和光电印制板并推动产业化。

2014年3月13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和商务部颁布《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2014年版）》，将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频率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高密度印刷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等）制造列为鼓励发展的重点行业。

（二）市场规模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是决定电子信息产业产品水平高低的重要因素之一，其技术水平的高低间接决定了电子产品质量与性能。从长远来看，电子元器件制造业的发展对优化我国产业结构，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加速我国的信息化、工业化、现代化进程，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因此，为推动电子元器件产业的发展，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为行业的发展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在这种政策引导作用下，电子元器件制造企业获得了快速发展。柔性扁平电缆属于电子元器件制造业，是电子元器件制造业中较小的细分子行业，市场中有较多生产柔性扁平电缆的企业，但发展历史较短，大多规模不大，产业链也不完整，主要供给下游生产电子产品的客户，只能提供来料加工服务或者生产产品，技术水平也较低。目前国内这一行业集中度低，整体技术水平不高，大部分只能

提供低端产品和服务，只有少数企业能提供高端产品和服务。

柔性扁平电缆的一个重要生产环节为电镀，而市场上一般的柔性扁平电缆制造商没有电镀业务，大多选择第三方进行电镀加工，不能保证质量和货期要求。电缆表面的热熔胶膜质量直接决定了电缆的性能，必须能保证粘合力、绝缘、阻燃等性能指标，对上游原材料的质量和配比提出了较高要求，但高质量的原材料价格较贵，若企业对原材料配比效用把握不好，生产出的产品质量参差就不齐。因此，进入行业时间早、掌握渠道以及具备较高技术水平和全产业链生产能力，有独立的电缆电镀业务，且具备高品质热熔胶膜生产能力的电缆企业，在市场上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2、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电镀服务，柔性扁平电缆及其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由于现代社会中电子产品的发展方向是轻、薄、短、小，而减小体积的唯一方法是电子元件更小、线条更精细、间距更紧密，以及物件可弯曲，对电子元器件的物理特性要求较高。电子产品中，传输电信号的传统线缆俗称电子线，是由传统的橡胶包覆较粗的导线，传导性能良好，但价格较贵，体积较大，生产效能不高，柔性扁平电缆是替代电子线的产物。

柔性扁平电缆由于其具有柔软、随意弯曲折叠、厚度薄、体积小、连接简单、拆卸方便、易解决电磁干扰(EMI)等优点，而且可以任意选择导线数目及间距，使连线更方便，大大减少电子产品的体积，减少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随着电子产品的更新换代，柔性扁平电缆将越来越多地替代原有线缆，其应用前景广阔，市场潜力巨大。

柔性扁平线缆目前广泛应用于笔记本电脑、液晶电视、光盘驱动器、汽车、游戏机等领域。据日本著名调查公司——富士凯美莱总研多年来对柔性扁平线缆市场的调查、统计，全球范围内柔性扁平线缆的应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1,000件	占比	1,000件	占比	1,000件	占比
PC/PC显示器	887,500	23.91%	852,150	23.77%	835,500	23.59%
光盘驱动器	620,120	16.71%	583,000	16.26%	520,560	14.70%
电视	524,750	14.14%	501,650	14.00%	511,600	14.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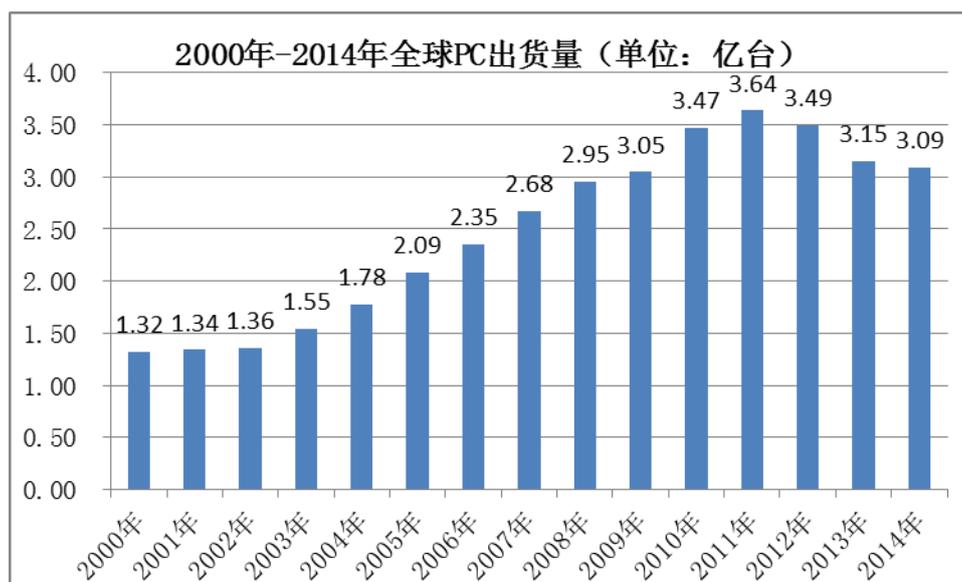
打印设备	410,260	11.05%	421,880	11.77%	431,550	12.19%
DVD/BD 播放器	248,480	6.69%	227,200	6.34%	216,200	6.10%
汽车音响	184,400	4.97%	191,600	5.35%	197,200	5.57%
游戏机	155,100	4.18%	98,400	2.75%	105,000	2.96%
汽车导航仪	25,150	0.68%	28,975	0.81%	30,375	0.86%
其他	656,400	17.68%	679,550	18.96%	693,500	19.58%
合计	3,712,160	100.00%	3,584,405	100.00%	3,541,485	100.00%

数据来源：富士凯美莱总研

从上面的柔性扁平电缆的应用情况表中可以看出，在 2013 年全球范围内，对 FFC 排线需求量较大的应用终端有 PC/PC 显示器（占比达到 23.59%），其次是光盘驱动器（占比达到 14.70%），接着是电视（占比达到 14.45%）。随着经济的发展，市场对电子产品的需求稳步增加，体积小、重量轻的电子产品市场需求会更大，柔性扁平电缆在这些电子产品领域均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终端市场的发展带动了柔性扁平电缆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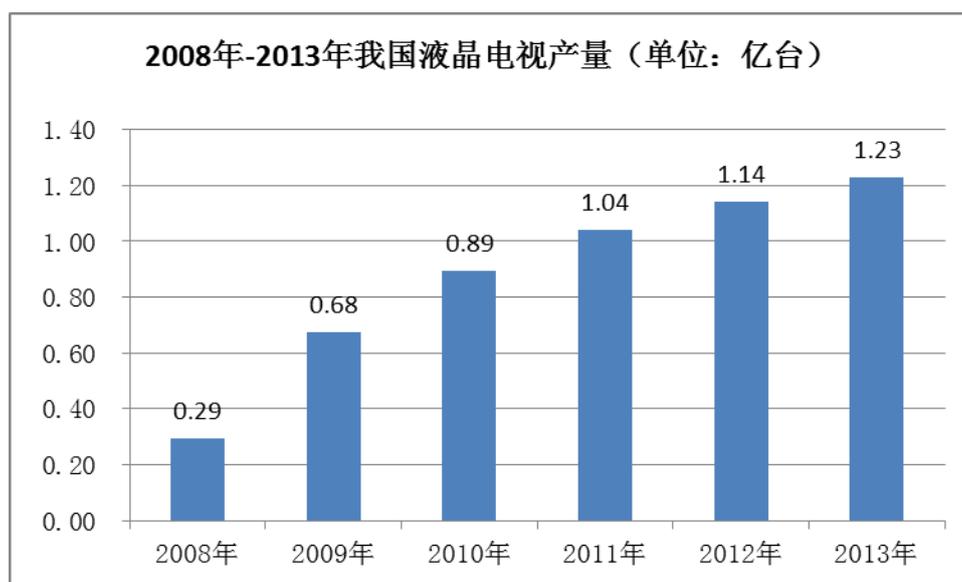
以个人电脑和液晶电视市场为例：

（1）据国际数据公司的统计数据显示，经过 21 世纪前十年的持续增长，全球个人计算机（PC）出货量到 2011 年达到顶峰，约 3.64 亿台。从 2011 年开始连年下跌，但仍然保持每年约 3 亿台的出货量水平，下跌的原因主要是受其他技术产品如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的发展和经济不景气的影响。随着世界范围内经济的复苏以及个人计算机设计的进一步智能化、小型化、移动化，预计全球 PC 市场出货量能够恢复增长。此外，挤压 PC 市场的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发展迅速，这些电子产品智能程度较高、体积小、重量轻，越来越多地应用 FFC 排线，该类电子产品市场与传统个人计算机市场是此消彼长的发展态势。总体来看，PC 市场的稳步发展对 FFC 柔性扁平电缆的需求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未来 FFC 市场前景广阔。



数据来源：Wind 咨询

(2) 液晶电视以其体积小、厚度薄、重量轻、耗能少、无电磁辐射、画面无闪烁、避免几何失真、抗干扰等诸多优点被业界和用户一致看好。伴随科技的发展，相关制造技术得到推广，制造成本大幅降低，液晶电视的价格也变得平民化。随着市场持续由传统的显像管电视转向液晶电视，液晶电视的需求强劲，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年鉴的数据显示，到 2013 年我国液晶电视的产量达到 1.23 亿台。传统的显像管电视使用传统电子线，而液晶电视使用 FFC 电缆。电视也在不断的更新换代，在 LCD 液晶电视的基础上市场推出 LED 概念，再到等离子电视，新的电视更薄、显像效果更好，这些电视均使用柔性扁平电缆。未来随着液晶电视的不断更新换代，柔性扁平电缆的市场需求会进一步增加。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年鉴

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是柔性扁平电缆及其原材料热熔胶膜，提供的服务为柔性扁平电缆的电镀，产品和服务提供给下游客户后生产柔性扁平电缆或电子产品。公司在整个产业链中相对处于上游，目前市场对下游终端电子产品的规模统计信息较为完善，但对上游原材料制造业务规模还没有具体统计数据，市场占有率难以取得。

（三）基本风险特征

1、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电镀服务，柔性扁平电缆及其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体现在研发能力和生产工艺上，业务发展与公司拥有的专业技术人才数量、素质密切相关。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柔性扁平电缆及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验，技术储备和客户资源较丰富，但相关技术储备、客户资源由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掌握，若这些人员离职，很可能造成公司的技术泄密、客户资源流失，进而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发展。

2、产品质量风险

柔性扁平线缆属于电子类产品，产品质量是企业生存的基石，特别是电子元件领域，如果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对下游电子产品产生重大影响。目前来看，柔性扁平电缆的热熔胶膜常见的问题有热收缩、变形、分离金属线等，而电镀金属线易出现阻抗大、镀层脱落、数据传输速度慢等常见的问题，如果企业不能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容易使公司声誉受到影响，造成客户资源的流失。

3、原材料市场供应不及时风险

柔性扁平电缆主要是由热熔胶膜、导体组成，其中热熔胶膜是由树脂和 PET 膜等组合而成。目前市场上高质量的树脂和 PET 膜等重要原材料只能从日本、德国、美国等国家采购。国外制造商的产品种类较多，该种树脂和 PET 膜是其产品中的部分小品种，对国外制造商而言，生产大批量、单一品种产品的利润更高，供应商可能不将公司的产品需求作为重点，造成公司原材料供应不及时，进而影响公司对下游客户的交货计划，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四）主要竞争情况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电镀服务，柔性扁平电缆及其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由于柔性扁平电缆具有柔软、随意弯曲折叠、厚度薄、体积小、连接简单、拆卸方便、易解决电磁干扰(EMI)等优点，可广泛的应用于各种打印机打印头与主板之间的连接，绘图仪、扫描仪、复印机、音响、手机、汽车、液晶电器、传真机、各种影碟机等产品的信号传输及板板连接，在现代电器设备中几乎无处不在，市场发展前景良好。公司在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电镀、材料研发及制造领域从业多年，核心竞争力体现在能够凭借较高的技术水平和多年来积累的业务经验，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加工服务和生产符合客户需求的定制化产品，适应行业内的小批量、交期短、多品种的产品特性。公司的产品性能优越、质量稳定可靠，产品主要供给柔性扁平电缆制造商、电子设备制造商，如住友电工（上海）电子线制品有限公司、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等，在行业里的竞争实力较强。

2、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行业内具备一定研发能力、生产规模、技术实力的企业如下：

为柔性扁平电缆制造商提供来料加工电镀服务的厂家有：无锡万宝电镀有限公司、昆山同心表面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光远科技有限公司等。

生产热熔胶膜的厂家有：佛山市顺德区莱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江门新时代胶粘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道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

生产柔性扁平电缆的厂家有：禾昌兴业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浙江新富尔电子有限公司、深圳闻信电子有限公司等。

3、公司竞争优势

(1) 从业经验和产品技术优势

公司在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电镀、材料研发及制造领域从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成功经验和失败教训，能够针对客户常见的问题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对交期、价格、品质的定制化产品和服务需求。

公司在多年从业经验的基础上，先后开发了多个技术，并申请了专利，技术应用于柔性扁平电缆产品和服务中，使其产品性能和来料加工能力得到有效的提升，同时也开发出一系列新产品。公司设计的柔性扁平电缆的结构，有效地实现

了导体之间屏蔽作用，在传输过程中电信号不受干扰，电流输入输出稳定，故障率低，应用于终端产品后，有效地提高了终端产品的使用效果。热熔胶膜是柔性扁平电缆的核心产品之一，公司攻克了热熔胶膜上热熔型阻燃聚酯（俗称胶水）的生产工艺，涂布到 PET 膜上后制成的热熔胶膜，绝缘性、阻燃性、稳定性、耐高压、耐高温等性能非常优异。此外公司设计的电镀关键部件，实现了电镀柔性扁平电缆的尺寸可灵活调整，使电镀的长度、宽度达到较大值，且保证镀层稳定、均匀，满足小批量、多品种的行业特征。

（2）品牌和渠道优势

公司从事柔性扁平电缆业务时间较早，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异，产品和服务主要提供给柔性扁平电缆制造商和电子产品制造商，最终供给国内外著名的电子产品制造商，如住友、惠普、乐视等，在下游客户中认可程度较高，具有较好的品牌知名度。

我国柔性扁平电缆行业发展时间较短，产业链各段生产厂商较多，行业集中度较低，同时整体技术水平不高。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住友电工（上海）电子线制品有限公司、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等，均为行业领先企业。公司主打产品和服务经过了相关资质认证，如适用于国内的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GB/T24001-2004idt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TS16949 认证，适用于美国的 UL 认证。产品质量可靠，销售给下游客户后，便于其生产的产品经过相应的认证。公司与下游客户合作时间较长，合作关系稳定，具备一定的渠道优势。

（3）全产业链生产优势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电镀服务，柔性扁平电缆及其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柔性扁平电缆制造领域具备全产业链生产能力，行业内其他企业大多只从事产业链的一部分。全产业链的生产模式，产生的规模效应，使公司的生产成本得到极大降低；公司能够整体管控产品品质，使其符合客户要求；公司的大部分柔性扁平电缆的原材料如热熔胶膜由公司自己生产，全产业链的大部分技术公司已经掌握，可以保证客户要求的交货期，具备较大的生产优势。

4、公司竞争劣势

（1）人才短缺的劣势

公司地处江苏省东台市，周边地区处于正开发状态，高等院校较少，区域人力资源匮乏，且公司目前的整体规模还不大，很难吸引到高素质的人才，限制了公司快速研发新一代产品以及提升管理水平的能力。

(2) 规模较小的劣势

公司的主营业务围绕柔性扁平电缆展开，虽经过多年快速发展，整体规模仍然较小，产品线简单，融资渠道单一，这些因素制约了公司进一步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框架，公司设执行董事一名、经理一名和监事一名。股东会对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形成相关决议并及时办理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然而，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如执行董事、监事未及时改选；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对公司管理层选举或聘任、经营期限变更、三会及其他重要制度的建立、拟申请进入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与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均履行了审议程序，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切实执行。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出席监事会会议和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履行了监督责任。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召开过2次股东大会会议，就公司设立、章程及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及监事会人员选举、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董

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召开过 2 次董事会会议，就选举董事长，任命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和《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进行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三）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会设主席 1 人，其中，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 2015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召开过 1 次监事会，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及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行为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行使各自权利及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依照会议通知出席相关会议，并对各项议案进行讨论和表决，认真履行各自职责。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按照要求出席监事会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利，切实维护公司职工的利益。

二、公司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等制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 （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运用金融和市场营销的原理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章程》专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出了相关规定，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目的、沟通内容、沟通方式等。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为规范公司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决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性文件和内部控制制度，从而保证公司决策制度和风险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有效且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由于股份公司

成立时间较短，今后公司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刑事处罚或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刑事处罚或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属于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各自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柔性扁平电缆的生产和来料加工电镀服务，柔性扁平电缆及其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部门及渠道。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所拥有的全部资产产权明晰。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厂房、办公楼、设备、专利等与经营相关的资产，该等经营相关的资产均在公司的控制和支配之下。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因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

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其他企业为金都电子。金都电子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名称	江苏金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东台市溱东镇不锈钢产业园区青蒲分区
注册号	320981000100313
法定代表人	张志敏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经营范围	扁平数据线研发、生产、销售
成立日期	2008 年 7 月 30 日

金都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志敏	货币	300	60
2	陈淑杰	货币	200	40
合计		-	500	100

2014 年 10 月 23 日，金都电子完成注销。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长期有效，如果因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六、公司资金占用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归还所占用资金。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等制度。

上述规章制度对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使用、决策权限和程序等内容做出了具体规定。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 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 比例(%)
1	张志敏	董事长、总经理	12,000,000	60	10,000	0.05
2	陈淑杰	董事	6,000,000	30	-	-
3	詹绪达	董事、副总经理	-	-	330,000	1.65
4	高中华	董事、副总经理	-	-	300,000	1.50
5	李长江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180,000	0.90

		财务负责人				
6	陈栋	监事会主席	-	-	100,000	0.50
7	曾宪洪	监事	-	-	-	-
8	李言言	职工监事	-	-	-	-
合计		-	18,000,000	90	920,000	4.6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张志敏和陈淑杰系夫妻关系，陈淑杰和陈栋系姐弟关系，高中华是陈淑杰的妹夫。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除陈淑杰外，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和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信息、发明、不竞争和不引诱协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关于本人诚信状况的声明》。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陈淑杰在江苏沛县新闻中心担任助理记者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或控制的企业和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也不存在和公司利益相冲突的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应对所

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有限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
董事	张志敏	张志敏、陈淑杰、詹绪达、高中华、李长江
监事	高中华	陈栋、曾宪洪、李言言
高级管理人员	张志敏	张志敏、詹绪达、高中华、李长江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由张志敏担任。股份公司成立时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张志敏、陈淑杰、詹绪达、高中华、李长江，其中，张志敏担任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由高中华担任。股份公司成立时设立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分别为陈栋、曾宪洪、李言言，其中，陈栋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张志敏担任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聘任张志敏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詹绪达、高中华担任副总经理；聘任李长江担任财务负责人；聘任李长江担任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所发生的变化情况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因《公司章程》规定及经营管理需要而发生，且核心管理人员并未发生变动，没有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财务数据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并以合并数反映。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一) 审计意见

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报告期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众会字(2015)第0697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2,126.53	1,088,477.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077,782.73	--
应收账款	12,262,027.73	10,283,560.81
预付款项	52,020.00	402,870.08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16,100.00	3,515,325.17
存货	2,537,120.50	885,269.34
一年内到期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7,367,177.49	16,175,502.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9,617,690.47	24,318,656.88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2,830,032.83	1,866,687.40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090.48	137,410.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547,813.78	26,322,754.29
资产总计	49,914,991.27	42,498,257.02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700,000.00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450,000.00	
应付账款	9,533,986.24	6,656,301.94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484,171.46	450,500.96
应交税费	898,783.21	512,283.83
应付利息	44,843.33	33,800.0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它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9,111,784.24	22,652,886.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9,111,784.24	22,652,886.73
股东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80,320.70	--
未分配利润	722,886.33	-154,629.7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股东权益合计	20,803,207.03	19,845,370.2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914,991.27	42,498,257.02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298,352.78	33,307,934.3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8,298,352.78	33,307,934.31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25,717,958.40	25,917,621.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7,244.20	204,961.59
销售费用	1,675,247.44	1,086,526.85
管理费用	7,151,206.77	3,758,809.49
财务费用	1,717,172.34	1,243,308.72
资产减值损失	382,997.34	263,407.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1,466,526.29	833,298.16
加：营业外收入	240,964.99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964.99	--
减：营业外支出	18,692.21	20,190.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	--
四、利润总额	1,688,799.07	813,107.20
减：所得税费用	730,962.33	173,467.53
五、净利润	957,836.74	639,639.6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3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957,836.74	639,639.67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066,099.45	33,256,827.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1,843.28	58,789.72
现金流入小计	44,727,942.73	33,315,616.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78,590.64	23,892,609.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74,427.42	4,613,998.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9,153.48	1,853,610.99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0,918.53	10,520,835.40
现金流出小计	38,133,090.07	40,881,054.48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6,594,852.66	-7,565,437.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6,423.31	--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26,423.3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8,151,914.90	5,443,934.8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8,151,914.90	5,443,934.89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8,125,491.59	-5,443,93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700,000.00	2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22,700,000.00	22,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41,143.84	1,100,297.09
支付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21,641,143.84	8,100,297.09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058,856.16	13,899,702.91
四、汇率变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4,568.03	-105,870.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6,350.80	784,459.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8,477.33	304,017.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2,126.53	1,088,477.33

4、所有者权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154,629.71	19,845,370.29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154,629.71	19,845,370.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957,836.74	957,836.7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80,320.70	-80,320.7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80,320.70	-80,320.70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80,320.70	722,886.33	20,803,207.03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794,269.38	19,205,730.62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794,269.38	19,205,730.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639,639.67	639,639.6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154,629.71	19,845,370.29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

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

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

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一/（三）/9、应收款项”中的相关描述）。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5）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

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③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确信可以收回组合	确信可以收回	实际控制人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经测试确信可以收回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一/（三）/22、资产减值”中的相关描述。

(4)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3、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专利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一/（三）/22、资产减值”中的相关描述。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

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的计量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5、研究开发支出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

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6、收入

(1) 一般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来料加工收入：

公司在按照客户要求完成来料加工所有的加工工序后，将来料加工产品发货给客户，在客户收到加工完成的产品且验收无误并签收确认时，与来料加工产品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已经发生转移，此时公司确认收入的实现。

2) 热熔胶膜、扁平电源数据线销售收入：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安排生产，在相关产品完成所有生产工序并检测合格后完工入库，之后根据客户订单将完工产成品从仓库发出并配送到客户单位，在客户收到产品且验收无误并签收确认时，与产品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已经发生转移，此时公司确认收入的实现。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

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9、资产减值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服务成本。
-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2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22、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简

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首次执行日）起施行。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3、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元）	49,914,991.27	42,498,257.02
股东权益（元）	20,803,207.03	19,845,370.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元）	20,803,207.03	19,845,370.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0.99
资产负债率	58.32%	53.30%
流动比率（倍）	0.60	0.71
速动比率（倍）	0.51	0.67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8,298,352.78	33,307,934.31

净利润（元）	957,836.74	639,639.6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71,708.71	659,830.63
毛利率	32.85%	22.19%
净资产收益率	4.71%	3.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80%	3.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3	4.06
存货周转率（次）	15.03	24.9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03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	0.04	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94,852.66	-7,565,437.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3	-0.38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资产负债率=负债期末余额 / 资产期末余额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存货期末余额） / 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余额 / 股本（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7、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股本（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

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公司若存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7,367,177.49	16,175,502.73
非流动资产	32,547,813.78	26,322,754.29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9,617,690.47	24,318,656.88
总资产	49,914,991.27	42,498,257.02
流动负债	29,111,784.24	22,652,886.73
非流动负债	--	--
总负债	29,111,784.24	22,652,886.73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变动较小。其中，2014 年末总资产较 2013 年末增加了 17.45%，主要系存货、应收账款、无形资产增加所致。总负债 2014 年末总负债较 2013 年末增加了 28.51%，主要系短期借款及应付账款增加所致（短期借款增加了 270 万，应付账款增加了 287.77 万）。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比例较高，2014 年末、2013 年末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5.21%和 61.94%。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2014 年末、2013 年末和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均为 100.00%。

三、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8,298,352.78	33,307,934.31
营业收入	38,298,352.78	33,307,934.31
比例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达到 100.00%，主营业务突出。

（1）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毛利率分别为 22.19%和 32.85%，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主要是一方面受到产品销售单价有所提升的影响，另一方面作为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镀用活化剂均价下降 5.93%，导致成本下降，并且 2014 年工艺改善较 2013 年产品所耗用镀用活化剂比例下降。

2013 年和 2014 年净利润分别为 639,639.67 元和 957,836.74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659,830.63 元和 771,708.71 元，公司的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重大依赖的情况。

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28%和 4.71%，虽然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水平不高，但盈利能力有所增强，具备较好的盈利能力。

(2) 偿债能力分析

截止至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30%和 58.32%，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相对 2013 年末有所上升，整体资产负债率处于一般水平。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0.71 倍和 0.60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67 倍和 0.51 倍，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但 2014 年末相对 2013 年末有所下降，偿债能力有所减弱。

(3) 营运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06 次和 3.23 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有所减弱。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4.97 次和 15.03 次，虽然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但公司存货周转率仍然处于较高水平。公司营运能力较强。

(4) 获取现金能力

报告期内 2013 年和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7,565,437.60 元和 6,594,852.66 元，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由于 2013 年公司支付了股东张志敏代为支付的日常运营费用以及 2013 年初的个人往来款余额，2014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处于较高水平，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逐渐增强。2013 年和 2014 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38 和 0.33。总体而言，公司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逐渐增强，公司货币资金能够基本满足公司经营活动、投融资活动的需要。

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变动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066,099.45	33,256,827.16	7,809,272.29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上涨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1,843.28	58,789.72	3,603,053.56	主要系本期收回关联方往来款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78,590.64	23,892,609.47	-1,214,018.83	主要系本期购货未付现，挂账应付账款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74,427.42	4,613,998.62	2,260,428.80	主要系员工增加，对应的人工费上

				涨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0,918.53	10,520,835.40	-4,299,916.87	主要系上期支付关联方往来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51,914.90	5,443,934.89	2,707,980.01	主要系本期增加厂房和生产设备

公司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较2013年增加14,160,290.26,主要系由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产生。

现金流量表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包括: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往来款	3,439,725.17	50,000.00
专项补贴、补助款	220,000.00	-
利息收入	2,118.11	8,789.72
合计	3,661,843.28	58,789.72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包括: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往来款	354,000.00	8,077,951.35
费用支出	5,398,226.32	2,422,693.09
营业外支出	18,692.21	20,190.96
其他(银票保证金)	450,000.00	-
合计	6,220,918.53	10,520,835.40

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957,836.74	639,639.6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2,997.34	263,407.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05,070.36	1,892,162.40
无形资产摊销	48,742.57	38,621.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0,964.99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1,696,755.20	1,239,967.68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7,319.53	-65,851.95
存货的减少	-1,651,851.16	305,333.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39,171.74	-8,888,281.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478,118.81	-2,990,436.2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4,852.66	-7,565,437.60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7,415,471.36	67.72%	19,699,802.56	76.01%
直接人工	3,930,738.05	15.28%	2,901,373.45	11.19%
间接费用	4,371,748.99	17.00%	3,316,445.69	12.80%
合计	25,717,958.40	100.00%	25,917,621.70	100.00%

公司直接材料占比从 76.01%下降为 67.72%，下降 8.29%，主要原因系部分主要材料的单价下降，以及因生产技术逐步成熟从而材料的用量下降。公司直接人工和间接费用占比分别由 11.19%增加为 15.28%、由 12.80%增加为 17.00%，主要原因系随着营业收入规模的扩大，对应的员工数量投入、费用投入相应上涨。

公司建立了存货的收发存系统，按照各部门生产实际领用情况，归集直接材料成本；按照员工所归属的部门，归集直接人工成本；对于不可直接区分的间接费用，按照当月产值比例进行分摊。公司在产品完成销售并确认销售收入时，结转相应产品的成本。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4年度				
	收入	比例	毛利	毛利贡献率	毛利率
热熔胶膜	10,044,476.37	26.23%	4,423,050.82	35.16%	44.03%
柔性扁平电缆	1,790,869.09	4.68%	114,848.57	0.91%	6.41%
来料加工收入	26,463,007.32	69.10%	8,042,494.99	63.93%	30.39%
合计	38,298,352.78	100.00%	12,580,394.38	100.00%	32.85%
业务类别	2013年度				
	收入	比例	毛利	毛利贡献率	毛利率
热熔胶膜	9,649,876.59	28.97%	2,862,814.16	38.74%	29.67%

柔性扁平电缆	--	0.00%	-	0.00%	0.00%
来料加工收入	23,658,057.72	71.03%	4,527,498.45	61.26%	19.14%
合计	33,307,934.31	100.00%	7,390,312.61	100.00%	22.19%

公司 2014 年和 2013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85%和 22.19%，逐年上升。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增加 10.66%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受到产品销售单价有所提升的影响，另一方面作为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镀用活化剂均价下降 5.93%，导致成本下降，并且 2014 年工艺改善较 2013 年产品所耗用镀用活化剂比例下降。其中柔性扁平电缆为公司 2014 年新开发产品，投产时间较短，因此 2014 年该产品毛利率水平较低。其中，热熔胶膜毛利率 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 14.37%主要是由于 2013 年该产品投入生产处于试验阶段，所投入原料耗用较多，随着生产的数量增加和经验的累计，2014 年毛利率有所上升。

公司销售产品收入确认原则详见本节“一/（三）/18、收入”。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四/（一）业务收入情况”。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计
销售费用	1,675,247.44	1,086,526.85	2,761,774.29
管理费用	7,151,206.77	3,758,809.49	10,910,016.26
财务费用	1,717,172.34	1,243,308.72	2,960,481.06
期间费用小计	10,543,626.55	6,088,645.06	16,632,271.61
营业收入	38,298,352.78	33,307,934.31	71,606,287.09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4.37%	3.26%	3.86%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8.67%	11.29%	15.24%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4.48%	3.73%	4.13%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27.53%	18.28%	23.23%
-----------	--------	--------	--------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3 年增加，由 18.28%增加到 27.53%。2014 年各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3 年均有所增加。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及福利	234,511.77	107,392.40
差旅费	85,422.74	7,820.31
会务招待费	1,048,585.12	389,012.91
运输费	300,289.11	308,227.39
其他	6,438.70	30,700.84
合计	1,675,247.44	1,086,526.85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及福利费、差旅费、会务招待费和运输费等，销售费用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加 588,720.59 元，增加比例为 54.18%，主要是一方面由于员工数量、福利水平增加和人均工资水平上浮，导致 2014 年销售费用中的工资及福利费较 2013 年增加 127,119.37 元，由于公司业务拓展及市场开拓需要，在销售方面投入较多，导致会务招待费 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 659,572.21 元，2014 年运输费的核算一部分计入成本导致运输费较 2013 年减少。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	1,415,476.04	935,879.59
社会保险费	423,805.54	288,350.43
办公费	691,460.83	175,961.28
差旅费	293,495.00	142,701.80
业务招待费	471,737.67	216,157.00
折旧费	418,937.49	359,063.97
税金	238,813.06	189,374.02
咨询服务费	730,611.72	148,302.34
研发费	2,401,566.85	1,237,397.90
其他	65,302.57	65,621.16
合计	7,151,206.77	3,758,809.49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及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办公费、研发费和咨询服务费等费用。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 3,392,397.28 元，较上期增长 90.25%，主要是一方面由于职工人数增加和工资调整，导致工资和福利费增加 479,596.45 元，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2 月进行厂房搬迁以及企业生产经营规模扩张导致的办公费用支出增加 515,499.55 元，另一方面为顺利推进新三板挂牌公司 2014 年进行规范，支付了律师、会计师以及理账公司等费用，导致咨询服务费用增加 582,309.38 元。同时，由于 2013 年下半年和 2014 年度新增产品种类，投入较多的原材料和人工进行产品研发，从而导致 2014 年研发费较 2013 年增加 1,164,168.95 元。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情况：

单位：元

时间	研发费用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2013 年度	1,237,397.90	3.72%
2014 年度	2,401,566.85	6.27%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1,652,187.17	1,134,097.09
减：利息收入	2,118.11	8,789.72
汇兑损益	44,568.03	105,870.59
手续费	22,535.25	12,130.76
合 计	1,717,172.34	1,243,308.72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银行贷款利息支出、票据贴现利息、存款利息收入以及其它费用。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主要是银行贷款等有息负债和票据贴现所形成，报告期内金额变动较小，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为稳定。

(三)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非经常性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964.9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000.00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92.21	-20,190.9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22,272.78	-20,190.9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6,144.75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6,128.03	-20,190.9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86,128.03	-20,190.96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政府补助，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发放补助单位
创新创牌奖	80,000.00	--	东台市溱东镇人民政府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奖励	120,000.00	--	东台市财政局
盐城市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政府奖励	20,000.00	--	东台市财政局
合计	220,000.00	--	

（四）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00%
综合基金	应纳税销售额	0.03%、0.1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实际取得编号为 GR20143200289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颁发日期为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自 2014 年起享受所得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有效期为三年。截止审计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报告期内按照 25% 税率计算缴纳所得税，于 2014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时按照 15% 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9,453.78
RMB	19,453.78	1.0000	19,453.78
USD	--	--	--
银行存款			552,672.75
RMB	552,663.20	1.0000	552,663.20
USD	1.56	6.1190	9.55
其他货币资金			450,000.00
RMB	450,000.00	1.0000	450,000.00
USD	--	--	--
合计			1,022,126.53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898.22
RMB	1,898.22	1.0000	1,898.22
USD	--	--	--
银行存款			1,086,579.11
RMB	1,086,579.11	1.0000	1,086,579.11
USD	--	--	--
合计			1,088,477.33

货币资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66,350.80 元，减少比例为 6.10%。

(二) 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77,782.73	--

应收票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077,782.73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新增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

单位:元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2,907,397.61	100.00	645,369.88	5.00%	12,262,027.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2,907,397.61	100.00	645,369.88		12,262,027.73

续

单位:元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0,824,800.85	100.00%	541,240.04	5.00%	10,283,560.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0,824,800.85	100.00%	541,240.04		10,283,560.82

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的期末余额及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907,397.61	100.00	645,369.88	12,262,027.73
合计	12,907,397.61	100.00	645,369.88	12,262,027.73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824,800.85	100.00%	541,240.04	10,283,560.81
合计	10,824,800.85	100.00%	541,240.04	10,283,560.8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应收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净值增加 1,978,466.92 元，增加比例为 19.24%。

公司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0,824,800.85 元和 12,907,397.61 元，公司对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283,560.81 元和 12,262,027.73 元。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发生坏账损失风险较小。

3、报告期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的情况：

报告期内无单项计提坏账的情况。

4、应收账款与收入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4.12.31	2013年度 /2013.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2,907,397.61	10,824,800.85
营业收入	38,298,352.78	33,307,934.31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33.70%	32.50%
-----------	--------	--------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来料加工客户未结算的加工费用,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分别为 32.50%和 33.70%,占比较低,应收账款质量较高且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发生坏账损失风险较小。

5、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6,527.34	1 年以内	15.55%
苏州工业园区新明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6,417.72	1 年以内	12.99%
苏州新亚电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6,724.83	1 年以内	10.51%
天瑞电子科技发展(昆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7,012.99	1 年以内	8.58%
常熟映新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5,218.59	1 年以内	8.49%
合计		7,241,901.47		56.12%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11,908.62	1 年以内	34.29%
乐清市精密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321.27	1 年以内	8.87%
亳州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1,088.02	1 年以内	7.68%
苏州东威连接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6,923.89	1 年以内	7.45%
苏州启翔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9,839.40	1 年以内	6.83%
合计		7,050,081.20		65.13%

6、报告期应收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无。

7、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情况

无。

(四) 预付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的期末余额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020.00	100.00%	402,870.08	100.00%
合计	52,020.00	100.00%	402,870.08	100.00%

公司预付款主要为采购设备和配件以及产品认证费的预付款，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预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预付款项中不含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江苏艾凯艾国际标准认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00.00	1年以内	TS16949检测认证费
常州市常涂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20.00	1年以内	固化剂N3390的采购预付款
安徽华天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0.00	1年以内	采购配件预付款
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	1年以内	检测费用
合计	-	52,020.00	-	-

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东莞市欧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采购设备预付款
东台市华东不锈钢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土地出让金
昆山培雷特成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	1年以内	抽风机和配件预付款
泰州市新皇冠太阳能设备销售中心	非关联方	46,000.00	1年以内	职工宿舍太阳能设备预付款
温州欧邦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735.04	1年以内	分切机采购预付款

合计	-	397,735.04	-	-
----	---	------------	---	---

公司预付款主要为采购设备和配件以及产品认证费的预付款，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预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江苏艾凯艾国际标准认证有限公司的预付款为公司 TS16949 检测认证费用，东莞市欧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预付款系公司采购相关生产设备的预付款，东台市华东不锈钢产业服务有限公司预付款为取得现有厂房和办公楼所在地的土地使用权支付的预付款。昆山培雷特成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预付款是公司向其采购抽风机以及相关配件所支付的预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类的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438,000.00	100.00%	21,900.00	5.00%	416,100.00
确信可回收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438,000.00	100.00%	21,900.00	5.00%	416,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38,000.00	100.00%	21,900.00		416,100.00

续

单位：元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84,000.00	2.38%	8,400.00	10%	75,600.00
确信可回收组合	3,439,725.17	97.62%	--	--	3,439,725.17
组合小计	3,523,725.17	100.00%	8,400.00	0.24%	3,515,325.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523,725.17	100.00%	8,400.00		3,515,325.17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38,000.00	100.00	21,900.00	416,100.00
1至2年	--	--	--	--
2至3年	--	--	--	--
3至4年	--	--	--	--
合计	438,000.00	100.00	21,900.00	416,100.00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	--	--	--
1至2年	84,000.00	100.00	8,400.00	75,600.00
2至3年	--	--	--	--
3至4年	--	--	--	--
合计	84,000.00	100.00	8,400.00	75,600.00

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523,725.17元和438,000.00元，2013年末其他应收款主要是股东张志敏的往来款余额，已于2014年全额清偿。

3、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2)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欠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张志敏	--	--	3,439,725.17	--
合计	--	--	3,439,725.17	--

注: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收回上述关联方欠款。

5、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或内容	比例
苏州博慧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68.49%
东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138,000.00	1年以内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1.51%
合计	-	438,000.00	-	-	100.00%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或内容	比例
张志敏	关联方	3,439,725.17	1年以内	股东占款	97.62%
东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84,000.00	1-2年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38%
合计	-	3,523,725.17	-	-	100.00%

2013年末和2014年末东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工程所支付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张志敏的其他应收款为往来款余额,已于2014年全额清偿。苏州博慧电子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系其向公司的30万元资金拆借,2015年2月26日张志敏、苏州博慧电子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三方协议》,约定由张志敏偿还30万元给公司,偿还后苏州博慧电子有限公司欠张志敏30万元,2015年2月26日公司收到张志敏还款30万元。

6、报告期公司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六)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17,290.59	--	1,317,290.59
低值易耗品	5,836.44	--	5,836.44
库存商品	1,040,032.44	--	1,040,032.44
在产品	173,961.03	--	173,961.03
合计	2,537,120.50	--	2,537,120.50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0,042.69	--	740,042.69
低值易耗品	5,231.52	--	5,231.52
库存商品	113,617.98	--	113,617.98
在产品	26,377.15	--	26,377.15
合计	885,269.34	--	885,269.34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报告期内，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885,269.34和2,537,120.50元，2014年末余额较2013年末增加1,651,851.16元，增加比例为186.59%，主要是由于2013年主要业务为来料加工，生产周期为1-3天，存货余额较少，随着2014年热熔胶膜、柔性扁平电缆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导致期末原材料、库存商品增加，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51.92%和40.99%。

公司存货不存在跌价的情形，未计提跌价准备。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存货均未用于抵押、担保等权利受限情形。

（七）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均采用直线法，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5-10年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5年	5.00%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年	5.00%	19.00%-31.6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4,424,783.99	27,045,221.72
房屋建筑物	17,227,667.93	13,326,842.81
机器设备	16,474,475.28	13,295,700.84
运输设备	--	30,000.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722,640.78	392,678.07
二、累计折旧合计	4,807,093.52	2,726,564.84
房屋建筑物	1,266,050.08	633,025.03
机器设备	3,359,312.68	2,017,387.62
运输设备	--	15,041.67
电子及办公设备	181,730.76	61,110.5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617,690.47	24,318,656.88
房屋建筑物	15,961,617.85	12,693,817.78
机器设备	13,115,162.60	11,278,313.22
运输设备	--	14,958.33
电子及办公设备	540,910.02	331,567.5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房屋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617,690.47	24,318,656.88
房屋建筑物	15,961,617.85	12,693,817.78
机器设备	13,115,162.60	11,278,313.22
运输设备	--	14,958.33
电子及办公设备	540,910.02	331,567.55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及办公设备构成。其中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比例较大，2014末、2013年末，房屋建筑物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比例分别为53.89%、52.20%，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比例分别为44.28%、46.38%。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名称	抵押权人	资产原值（元）	所属公司
1	房权证溧东镇字第 S0058233、S0058234、S0058235 号房屋	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26,842.81	金瀚科技

2013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与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在 2013 年 6 月 6 日至 2016 年 6 月 5 日期间，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1,200 万元的循环借款额度，2013 年 6 月 8 日和 2013 年 6 月 9 日分别取得借款 1000 万和 200 万，2014 年 4 月 14 日公司归还 1000 万借款并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取得借款 850 万元。本协议下债务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志敏及其妻子与父亲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本公司关联企业江苏金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溧东镇字第 S0023662 号房屋及其拥有的东国用 2010 第 010091 号土地使用权以及本公司自有的东国用（2012）第 010296 号土地使用权及东台房权证溧东镇字第 S0058233、S0058234、S0058235 号房屋作为抵押，并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其中，金都电子已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完成注销，其房屋及土地使用权设置的抵押取消。

（八）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以实际取得的成本计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2,943,144.00	1,931,056.00
土地使用权	2,943,144.00	1,931,056.00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合计	113,111.08	64,368.60
土地使用权	113,111.08	64,368.60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30,032.92	1,866,687.40
土地使用权	2,830,032.92	1,866,687.4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30,032.92	1,866,687.40
土地使用权	2,830,032.92	1,866,687.4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发现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

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抵押权人	所属公司
1	东国用（2014）第 010040 号	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瀚科技

注：原土地使用权证东国用（2012）第 010296 号 2014 年进行变更，变更后的土地使用权证为东国用（2014）第 010040 号。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090.48	137,410.01
合 计	100,090.48	137,410.01

（十）资产减值准备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公司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要求对存在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相关依据请参考本节“一/（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的相关描述。

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667,269.88	549,640.04
合 计	667,269.88	549,640.04

五、报告期内的主要债务情况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短期借款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1,500,000.00	1,500,000.00
抵押借款	16,200,000.00	13,500,000.00
合计	17,700,000.00	15,000,000.00

关联方保证详见本节“七/（二）关联交易情况”的相关描述。

（二）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450,000.00	--
合计	450,000.00	--

应付票据2014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450,000.00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新增应付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三）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反映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形成的往来。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大，采购原材料的规模也不断扩大，应付账款规模随之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264,297.63	76.19%	2,368,827.33	35.59%
1至2年	--	--	4,287,474.61	64.41%
2-3年	2,269,688.61	23.81%	--	--
合计	9,533,986.24	100.00%	6,656,301.94	100.00%

应付账款2014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2,877,684.30元，增加比例为43.23%，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应付厂房建造款增加。

报告期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由应付厂房建设款、原材料采购款以及设备采购款形成，公司截止2014年末应付账款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截止2013年末应付账款账龄1年以内占期末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为35.59%，报告期各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款均为厂房建设应付施工方的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亨达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9,688.61	2-3年	23.81%
江苏龙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0,000.00	1年以内	16.99%
东莞市元迪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7,500.00	1年以内	9.73%
上海浩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8,499.95	1年以内	6.80%
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521.37	1年以内	3.85%
合计	-	5,833,209.93	-	61.18%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亨达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87,474.61	1-2年	64.41%
泰州市欣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8,950.00	1年以内	11.70%
上海浩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6,960.00	1年以内	7.62%
岳阳华江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893.00	1年以内	3.45%
昆山阿尔比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546.00	1年以内	3.21%
合计	-	6,016,823.61	-	90.3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核算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应付给职工的各种薪酬，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0,500.96	5,760,035.92	5,726,365.42	484,171.46
职工福利费	--	694,954.71	694,954.71	--
社会保险费	--	423,805.54	423,805.54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6,560.00	16,560.00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	--	12,741.75	12,741.75	--
合计	450,500.96	6,908,097.92	6,874,427.42	484,171.46

（五）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缴税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税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93,244.01	387,798.62
城建税	14,705.26	12,352.70
教育费附加	14,705.27	12,352.70
企业所得税	511,180.75	-30,769.85
个人所得税	10,856.05	--
其他	54,091.87	130,549.66
合计	898,783.21	512,283.83

应交税费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386,499.38 元，增加的比例为 75.45%，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明细

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盈余公积	80,320.70	--
未分配利润	722,886.33	-154,629.71
股东权益合计	20,803,207.03	19,845,370.29

（二）股东权益情况说明

公司成立之日起股本的变动情况及执行验资的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三）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中的相关描述。

七、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014）的规定：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下列各方构成企业的关联方：

- （1）该企业的母公司。
- （2）该企业的子公司。
- （3）与该企业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该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该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该企业的合营企业。
- （7）该企业的联营企业。
- （8）该企业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 （9）该企业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10) 该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1、关联方关系

(一) 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张志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60% 共计 12,000,000 股，另外持有东台金瀚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50% 的股份，东台金瀚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0.00% 共计 2,000,000 股，张志敏之妻陈淑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30% 共计 6,000,000 股，张志敏和陈淑杰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关联人持股比例
张西太	公司原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张志敏之父亲	无
李长江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0.90% 共计 180000 股
詹绪达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65% 共计 330,000 股
高中华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50% 共计 300,000 股
陈栋	公司监事会主席	无
李言言	公司监事	无
曾宪洪	公司监事	无
江苏金都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张志敏持有金都电子 60% 股权，陈淑杰持有金都电子 40% 股权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的相关内容。

2、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七/（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向关联方采购货物、接受劳务的款项，无向关联方销售货物、提供劳务的款项。

2、关联方担保

（1）2012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在2012年12月18日至2013年12月9日期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800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在上述授信协议项下，2012年12月27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2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借款期限为12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合同约定的提款时间和方式为自2013年1月4日起7日内提清，约定的还款日为2014年1月2日。该笔借款实际放款日为2013年1月5日。本协议下债务由张志敏及其妻子、江苏金都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本公司将生产线等设备以及东国用（2012）第010296号土地作为抵押物，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该笔借款已于2013年6月4日归还。

（2）2012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在2012年12月18日至2013年12月9日期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800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在上述授信协议项下，2013年1月5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295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借款期限为12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合同约定的提款时间和方式为自 2013 年 1 月 5 日起 7 日内提清，约定的还款日为 2014 年 1 月 4 日。该笔借款实际放款日为 2013 年 1 月 6 日。本协议下债务由张志敏及其妻子、江苏金都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本公司将生产线等设备以及东国用（2012）第 010296 号土地作为抵押物，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借款已于 2013 年 6 月 4 日归还。

（3）2012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在 2012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3 年 12 月 9 日期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800 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在上述授信协议项下，2013 年 1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205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合同约定的提款时间和方式为自 2013 年 1 月 18 日起 7 日内提清，约定的还款日为 2014 年 1 月 16 日。该笔借款实际放款日为 2013 年 2 月 1 日。本协议下债务由张志敏及其妻子、江苏金都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本公司将生产线等设备以及东国用（2012）第 010296 号土地、东台房权证溱东镇字第 S0058233、S0058234、S0058235 号房屋作为抵押物，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借款已于 2013 年 6 月 4 日归还。

（4）2013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与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在 2013 年 6 月 6 日至 2016 年 6 月 5 日期间，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1,200 万元的循环借款额度。本协议下债务由张志敏及其妻子、张西太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江苏金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溱东镇字第 S0023662 号房屋、东国用 2010 第 010091 号土地使用权以及本公司自有的东国用（2012）第 010296 号土地、东台房权证溱东镇字第 S0058233、S0058234、S0058235 号房屋作为抵押物，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8 日取得借款 1,000 万元、2013 年 6 月 9 日取得借款 200 万元均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2014 年 4 月 14 日公司归还 1,000 万元借款；2014 年 4 月 15 日取得借款 850 万元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2014 年 5 月 19 日公司归还 200 万元借款；2014 年 5 月 20 日

取得借款 200 万元，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

(5) 2013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在 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9 日期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250 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在上述授信协议项下，2013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15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合同约定的提款时间和方式为自 2013 年 12 月 25 日起 7 日内提清，约定的还款日为 2014 年 12 月 1 日。该笔借款实际放款日为 2013 年 12 月 27 日。本协议下债务由张志敏及其妻子、江苏金都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张志敏及其妻子以其共同拥有的姜房权证姜堰字第 80023216 号、姜房权证姜堰字第 80023217 号房屋、泰房权证海陵字第 1000066488 号房屋以及本公司拥有的生产线等设备作为抵押物，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借款已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归还。

(6) 2013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在 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9 日期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250 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2014 年 1 月 9 日，在上述授信协议项下，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1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借款期限为 10 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合同约定的提款时间和方式为自 2014 年 1 月 9 日起 7 日内提清，约定的还款日为 2014 年 11 月 9 日。该笔借款实际放款日为 2014 年 1 月 13 日。本协议下债务由张志敏及其妻子、江苏金都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张志敏及其妻子以其共同拥有的姜房权证姜堰字第 80023216 号、姜房权证姜堰字第 80023217 号房屋、泰房权证海陵字第 1000066488 号房屋以及本公司拥有的生产线等设备作为抵押物，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借款已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归还。

(7) 2014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了授信

协议，在 2014 年 6 月 19 日至 2015 年 6 月 18 日期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570 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在上述授信协议项下，2014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17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合同约定的提款时间和方式为自 2014 年 6 月 20 日起 7 日内提清，约定的还款日为 2015 年 6 月 18 日。该笔借款实际放款日为 2014 年 6 月 24 日，放款银行为中国银行东台东亭支行。本协议下债务由张志敏及其妻子、江苏金都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张志敏及其妻子以其共同拥有的姜房权证姜堰字第 80023216 号、姜房权证姜堰字第 80023217 号房屋、泰房权证海陵字第 1000066488 号房屋作为抵押物，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

(8) 2014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在 2014 年 6 月 19 日至 2015 年 6 月 18 日期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570 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在上述授信协议项下，2014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4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借款期限 6 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合同约定的提款时间和方式为自 2014 年 6 月 24 日起 7 日内提清，约定的还款日为 2014 年 12 月 18 日。该笔借款实际放款日为 2014 年 6 月 26 日，放款银行为中国银行东台东亭支行。本协议下债务由张志敏及其妻子、江苏金都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东台市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张志敏及其妻子以其共同拥有的姜房权证姜堰字第 80023216 号、姜房权证姜堰字第 80023217 号房屋、泰房权证海陵字第 1000066488 号房屋作为抵押物，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借款已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归还。

(9) 2014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在 2014 年 6 月 19 日至 2015 年 6 月 18 日期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570 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201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述授信协议项下，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东亭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400 万元的流

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借款期限 10 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合同约定的提款时间和方式为自 2014 年 12 月 17 日起 7 日内提清，约定的还款日为 2015 年 10 月 16 日。该笔借款实际放款日为 2014 年 12 月 19 日，放款银行为中国银行东台东亭支行。本协议下债务由张志敏及其妻子、江苏金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台市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张志敏及其妻子以其共同拥有的姜房权证姜堰字第 80023216 号、姜房权证姜堰字第 80023217 号房屋、泰房权证海陵字第 1000066488 号房屋作为抵押物，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

(10) 2014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150 万元的借款，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合同约定还款日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该笔借款实际放款日为 2014 年 7 月 31 日。本协议下债务由张志敏及其妻子、张西太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同时，张志敏及其妻子以其共同拥有的沛房权证政字第 00018553 号房屋作为抵押物，并签订抵押担保合同。同时，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东台市生产力促进中心为上述借款承担贷款本金损失风险，公司将自有的扁平电源数据线（ZL201220300473.X）专利质押给江苏省科技厅作为反担保。

3、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与金都电子之间的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金都电子	资金拆出	2,150.00	22,860,000.00
金都电子	资金拆入	-	19,918,6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张志敏之间的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张志敏	资金拆出	15,910,873.38	16,844,449.02
张志敏	资金拆入	19,350,598.55	8,766,497.67

4、关联方往来款余额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张志敏	-	3,439,725.17

张志敏的其他应收款系公司与张志敏个人往来的余额，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各项制度和各项费用以及客户和供应商的往来大部分通过张志敏支付和收取，在公司完成股份制改制后建立了完善的治理机制，规范了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往来。

5、关联交易发生的必要性、定价公允性、决策程序执行情况说明

(1) 关联交易发生的必要性、定价公允性情况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符合公司的业务拓展需要。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前，公司治理尚不完善，《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未全部经过股东大会的许可，决策流程尚未制度化，存在一定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

(3) 《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决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表

决；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一条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之前的董事会上，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2015 年 1 月 15 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编号为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 0019 号的《江苏金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评估报告》，总资产评估值为 59,067,886.94 元，负债评估值为 29,111,784.24 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29,956,102.70 万元。

经评估，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江苏金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值为 59,067,886.94 元，负债评估值

为 29,111,784.24 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29,956,102.70 元。评估增值 9,152,895.67 元，增值率 44.00%。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付普通股股利。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三）公司股利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现行政策一致。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无。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制度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如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

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上述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

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公司已加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知识的培训，以使其尽快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制度。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张志敏直接持有公司 12,000,000 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60%。张志敏通过金瀚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0,000 股份，间接持股比例为 0.05%。陈淑持有公司 6,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0%。张志敏和陈淑杰系夫妻，二人合计持股比例 90.05%。因此，张志敏和陈淑杰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若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利用控股地位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带来风险。

（三）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柔性扁平电缆的来料加工电镀服务，柔性扁平电缆及其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体现在研发能力和生产工艺上，业务发展与公司拥有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素质密切相关。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柔性扁平电缆及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验，技术储备和客户资源较丰富，但相关技术储备、客户资源由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掌握，若这些人员离职，很可能造成公司的技术泄密、客户资源流失，进而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发展。

（四）产品质量风险

柔性扁平线缆属于电子类产品，产品质量是企业生存的基石，特别是电子元件领域，如果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对下游电子产品产生重大影响。目前来看，柔性扁平电缆的热熔胶膜常见的问题有热收缩、变形、分离金属线等，而电镀金属线易出现阻抗大、镀层脱落、数据传输速度慢等常见的问题，如果企业不能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容易使公司声誉受到影响，造成客户资源的流失。

（五）原材料供应不及时风险

柔性扁平电缆主要是由热熔胶膜、导体组成，其中热熔胶膜是由树脂和 PET 膜等组合而成。目前市场上高质量的树脂和 PET 膜等重要原材料只能从日本、德国、美国等国家采购。国外制造商的产品种类较多，该种树脂和 PET 膜是其产品中的部分小品种，对国外制造商而言，生产大批量、单一品种产品的利润更高，供应商可能不将公司的产品需求作为重点，造成公司原材料供应不及时，进而影响公司对下游客户的交货计划，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主要为镀用活化剂、树脂、溶剂、阻燃剂、胶膜等，其中镀用活化剂均价 2014 年相对于 2013 年下降 5.93%，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均在 65%以上，占比较高，因此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产品成本有重大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目前，公司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为激烈，公司存在因原材料价格波动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冉云

项目小组负责人：



张建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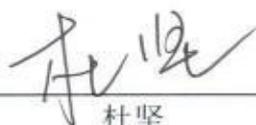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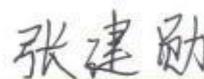
李世杰



王磊



杜坚



张建勋



2015年 5月 27日

四、公司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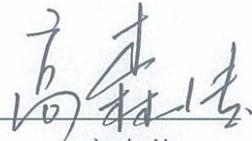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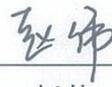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刘红娜

经办律师：_____


高森传


赵伟

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



2015年5月27日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江苏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马丽华
马丽华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陆华、朱颖颖
陆华 朱颖颖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7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函；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